

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Golden Information and Technology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风险

近几年受宏观经济发展较快、国家相关政策支持和信息化建设步伐不断加快的影响，以云计算和信息安全为核心业务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数量增多，进入系统集成和运营解决方案的企业也越来越多，且包括一定数量的上市企业。行业内各企业纷纷引进人才、扩大产能，增加研发支出。如果公司不能在市场营销、客户服务、产品研发、技术创新、融资能力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公司未来的利润空间将会受到不利的影响。

（二）核心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

公司所在的信息技术系统集成行业是一个技术更新率很强的行业，涉及信息集成、软件开发、网络安全、电子信息技术等技术领域。公司近年来，营业收入逐年增长，核心技术团队稳定。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紧跟行业技术更新换代的步伐，核心技术团队储备不足，不能匹配与公司业务增长规模，将对公司进一步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

（三）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部门设置分为大客户部、运维部、运营部、财务中心、行政部五个部门。随着公司持续高速发展，特别是公司向全国市场的扩张，业务量将大幅增长，经营活动更趋复杂，对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决策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充实管理层，配备相应的技术管理人员，将存在不能高效组织销售、生产、经营活动的风险。

（四）市场集中风险

从市场区域分布来看，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营业收入均 100% 来自于广东江门地区，存在营业收入来源区域集中的风险。从客户分布来看，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广东江门地区的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公司的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政府采购的风险。如果江门地区信息化建设发展战略、政府采购政策发生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陈志华先生持有公司 55%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若控股股东陈志华利用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	12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
五、最近二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2
六、相关机构的情况.....	2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26
二、内部组织架构及业务流程.....	31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8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6
五、公司商业模式.....	51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6
一、公司最近二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6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	70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71
四、独立运营情况.....	72
五、同业竞争情况.....	74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以及公司为防止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	75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披露的具体情况	78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78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2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82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94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10
四、关联交易	145
五、重要事项	154
六、资产评估情况	154
七、股利分配	154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155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5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8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8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9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0
四、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61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事务所声明	162
第六节 附件	16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6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63
三、法律意见书	163
四、公司章程	16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63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163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高正信息、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正有限、有限公司	指	江门市高正电脑系统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前身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国中投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次挂牌	指	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本说明书	指	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东大会	指	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
系统集成	指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如个人电脑)、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
云计算	指	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信息技术
IaaS 或 IAAS	指	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基础设施即服务。消费者通过 Internet 可以从完善的计算机基础设施获得服务
SaaS 或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软件即服务，提供了完整的可直接使用的应用程序
PaaS 或 PAAS	指	Platform as a Service，平台即服务，提供了用户可以访问的完整或部分的应用程序开发

防火墙	指	一种位于内部网络与外部网络之间的网络安全系统
VPN	指	虚拟专用网络。功能是在公用网络上建立专用网络，进行加密通讯
B2B	指	Business-to-Business 的缩写，是指企业对企业之间的营销关系
Internet	指	互联网，由那些使用公用语言互相通信的计算机连接而成的全球网络
Intranet	指	内部网、内联网，是一个使用与因特网同样技术的计算机网络，它通常建立在一个企业或组织的内部并为其成员提供信息的共享和交流等服务
JAVA	指	是一种可以撰写跨平台应用程序的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
C 语言	指	是一门通用计算机编程语言，设计目标是提供一种能以简易的方式编译、处理低级存储器、产生少量的机器码以及不需要任何运行环境支持便能运行的编程语言
C++语言	指	在 C 语言的基础上开发的一种通用编程语言，应用广泛
ITIL	指	IT 基础架构库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frastructure Library, ITIL, 信息技术基础架构库)
BPM	指	业务过程管理，是一种以规范化的构造端到端的业务流程为中心，以持续的提高组织业务绩效为目的的系统化方法
RPC	指	Remote Procedure Call Protocol，远程过程调用协议，它是一种通过网络从远程计算机程序上请求服务，而不需要了解底层网络技术的协议。
PKI	指	Public Key Infrastructure，公钥基础设施；PKI 是一种遵循标准的利用公钥加密技术为电子商务的开展提供一套安全基础平台的技术和规范。
TTS	指	Text To Speech，从文本到语音
eSpeak	指	语音转换引擎
JTTS	指	语音合成系统
Mongo DB	指	一种非关系型数据库(NoSql)
Nginx	指	是一个高性能的 HTTP 和反向代理服务器
Keepalived	指	是一种交换机制的软件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Guangdong Golden Information and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志华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9 年 2 月 1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10 月 13 日

住所：江门市蓬江区迎宾大道东 44 号 104、204 室

邮编：529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0712363571K

电话：0750-3103100

传真：0750-3065500

互联网网址：www.gdgolden.cn

电子邮箱：golden@gdgolden.cn

董事会秘书：钟文坚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技术（17）中的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17101110）。

经营范围：销售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设备，办公用品及办公耗材；电子商务

应用，电脑系统集成应用，电脑软件开发；计算机、通信和办公自动化设备维修、维护；承接、安装电脑网络工程，计算机安全工程（安全方案设计、安全集成、安全维护、安全咨询）（凭资质证经营），销售、安装、维护监控设备。

主营业务：云计算的建设与运营服务、信息安全服务、企业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营服务以及相关IT产品的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10,000,000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1、股份限售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

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本次进入股转系统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

公司于2015年10月13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满一年。因此，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数量
1	陈志华	董事长兼总经理	5,500,000	55.00	否	-
2	余杰昌	董事	1,600,000	16.00	否	-
3	钟文坚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1,500,000	15.00	否	-
4	钟武坚	董事	1,400,000	14.00	否	-
合计			10,000,000	100.00	-	-

3、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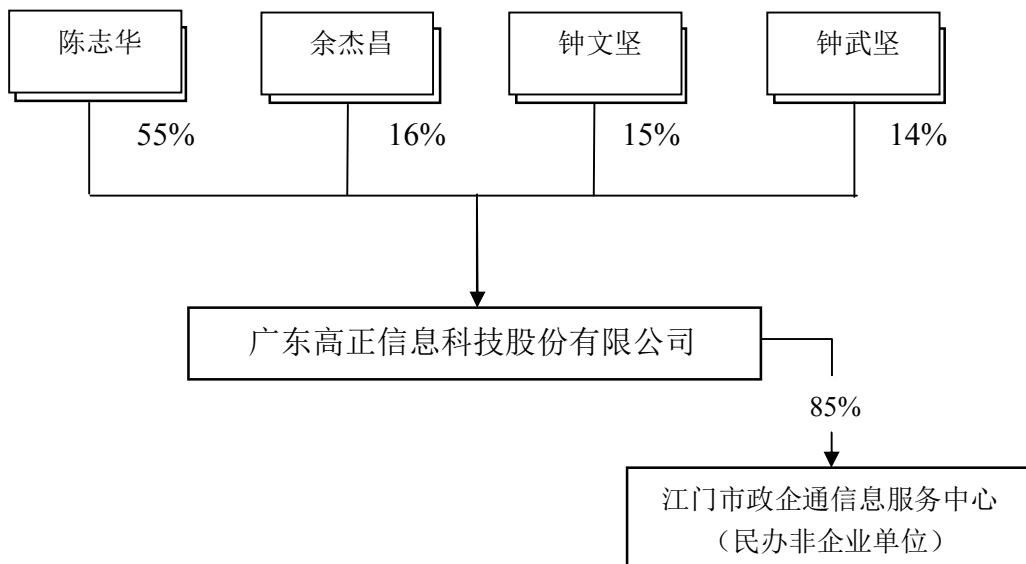
股东不存在对所持公司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公司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公司拟采用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转让。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陈志华先生持有公司 55%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志华，董事长兼总经理，男，196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一级安全防范设计评估师。1991 年 8 月至 1992 年 11 月，于江门市电子公司技术部任工程师；1992 年 12 月至 1999 年 1 月，于江门市华通电脑系统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9 年 2 月至 2004 年 3 月，于高正有限任副总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于高正有限任总经理、执行董事；2012 年 3 月 2015 年 10 月，于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兼任监事；2015 年 9 月 28 日起，担任高正信息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是否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发生变更。

(1)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陈志华。陈志华直接持有公司 55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权比例为 55%。

(2) 有限公司设立至 2015 年 7 月 23 日之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也没有实际控制人。2015 年 7 月 23 日，股东陈志华分别受让股东余杰昌、钟文坚、钟武坚持有的公司股权各 10%，股权转让完成后，陈志华持有公司股权 55%，

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报告初期至 2015 年 7 月 23 日之间，公司没有形成实际控制人，但股东陈志华一直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和经理，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较大影响；2015 年 7 月 23 日，公司股东之间通过股权转让使陈志华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有利于维持公司经营的稳定，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这一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基本情况

（1）陈志华，董事长兼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余杰昌，董事，男，197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 2 月至 2004 年 3 月，于高正有限任总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08 年 2 月，于江门市高正管理软件有限公司（已注销）任总经理；2008 年 2 月至 2011 年 2 月，于江门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1 年 2 月至 2013 年 2 月，于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今，于江门市明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今，于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2015 年 9 月 28 日起，担任高正信息董事。

（3）钟文坚，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男，196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0 年 4 月至 1984 年 8 月于江门市甘化厂保卫科、财务科任科员、会计员；1984 年 9 月至 1986 年 7 月，于暨南大学经济学院进修；1986 年 8 月至 1989 年 3 月，于江门甘化厂酿造分厂任成本核算员；1989 年 3 月至 1991 年 10 月，于江门龙腾房地产公司任职员；1991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2 月，于江门市华江房地产有限公司历任副经理、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12 年 3 月，于江门天力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9 月，于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于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2015 年 9 月 28 日起，任高正信息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4）钟武坚，董事，男，196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9 年至 2008 年，于江门市绿叶行医疗用品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9 年 2 月至 2015 年 9 月，于高正有限任监事；2006 年 3 月至今，于江门市翰墨和易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2 年 3 月至今，于江门市正泰企

业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3年7月至今，于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任法定代表人；2015年9月28日起，担任高正信息董事。

2、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1	陈志华	5,500,000	55.0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2	余杰昌	1,600,000	16.0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3	钟文坚	1,500,000	15.0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4	钟武坚	1,400,000	14.0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合计		10,000,000	100.00	-	-

3、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钟文坚与股东钟武坚为兄弟关系，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4、股东主体资格的适格性

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公司股东主体适格。

（四）公司股本形成、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股本形成、变化过程

（1）1999年2月，有限公司成立

1999年2月，自然人余杰昌以货币出资13万元、自然人陈志华以货币出资12.5万元、自然人钟文坚以货币出资12.5万元，自然人钟武坚以货币出资12万元，共计50万元，共同设立高正有限。

1999年2月11日，江门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江审所验字199号），确认截至1999年2月11日止，公司已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50万元，实收资本50万元。

1999年2月11日，高正有限取得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7012000495），有限公司正式成立。有限公司成立时，

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余杰昌，住所为江门市水南路聚龙里 6 号。经营范围为销售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设备，电子商务应用，电脑系统集成应用，电脑软件开发，承接、安装电脑网络工程。

有限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余杰昌	13.00	13.00	货币	26.00
2	陈志华	12.50	12.50	货币	25.00
3	钟文坚	12.50	12.50	货币	25.00
4	钟武坚	12.00	12.00	货币	24.0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2) 2003 年 2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营业期限变更

2003 年 1 月 24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0 万元，由原来的 50 万元增至 100 万元，其中股东余杰昌以货币增资 13 万元，股东陈志华以货币增资 12.5 万元，股东钟文坚以货币增资 12.5 万元，股东钟武坚以货币增资 12 万元；同意变更公司营业期限，由“1999 年 2 月 11 日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变更为“取消营业期限”。同时就此次变更事项重新修改公司章程。

2003 年 1 月 28 日，江门市蓬江区江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江源所验字（2003）1-012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03 年 1 月 27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全部以货币缴纳，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2003 年 2 月 10 日，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与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余杰昌	26.00	26.00	货币	26.00
2	陈志华	25.00	25.00	货币	25.00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3	钟文坚	25.00	25.00	货币	25.00
4	钟武坚	24.00	24.00	货币	24.00
合计		100.00	100.00	-	100.00

(3) 2004 年 11 月，公司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200 万元

2004 年 11 月 23 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200 万元人民币；变更后股东的出资额分别为：余杰昌以货币出资 52 万元，陈志华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钟文坚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钟武坚以货币出资 48 万元，4 位股东的持股比例维持不变。同时就此次变更事项重新修改公司章程。

2004 年 11 月 25 日，江门市蓬江区江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江源所验字（2004）11-07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2004 年 11 月 25 日，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本次变更予以核准。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与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余杰昌	52.00	52.00	货币	26.00
2	陈志华	50.00	50.00	货币	25.00
3	钟文坚	50.00	50.00	货币	25.00
4	钟武坚	48.00	48.00	货币	24.00
合计		200.00	200.00	-	100.00

(4) 2011 年 5 月，公司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300 万元

2011 年 5 月 17 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至 300 万元，增加的 100 万元，分别由股东余杰昌以货币出资 26 万元，陈志华以货币出资 25 万元，钟文坚以货币出资 25 万元，钟武坚以货币出资 24 万元。

同时就此次变更事项重新修改公司章程。

2011年5月20日，广州市开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穗虹验字(2011)第A178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1年5月18日，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

2011年5月23日，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蓬江分局为变更后的高正有限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号由4407012000495变更为440703000064892。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与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余杰昌	78.00	78.00	货币	26.00
2	陈志华	75.00	75.00	货币	25.00
3	钟文坚	75.00	75.00	货币	25.00
4	钟武坚	72.00	72.00	货币	24.00
合计		300.00	300.00	-	100.00

(5) 2014年9月，公司第四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

2014年9月1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变更为1,0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的700万元分别由股东余杰昌以货币出资182万元，陈志华以货币出资175万元，钟文坚以货币出资175万元，钟武坚以货币出资168万元。同时就此次变更事项重新修改公司章程。

2014年9月3日，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蓬江分局出具蓬江核变通内字【2014】第1400283545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对本次变更予以核准。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与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余杰昌	260.00	78.00	货币	26.00
2	陈志华	250.00	75.00	货币	25.00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3	钟文坚	250.00	75.00	货币	25.00
4	钟武坚	240.00	72.00	货币	24.00
合计		1,000.00	300.00	-	100.00

(6) 2015 年 7 月，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注册资本缴足

2015 年 7 月 13 日，股东陈志华分别与股东余杰昌、钟文坚、钟武坚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分别受让上述三位股东转让的各 10% 的出资份额；

2015 年 7 月 13 日，股东余杰昌与陈志华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根据该合同，余杰昌将持有的公司 10% 的出资份额共计 100 万元出资额，以 100 万元转让给陈志华；

2015 年 7 月 13 日，钟文坚与陈志华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根据该合同，钟文坚将持有的公司 10% 的出资份额共计 100 万元出资额，以 100 万元转让给陈志华；

2015 年 7 月 13 日，钟武坚与陈志华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根据该合同，钟武坚将持有的公司 10% 的出资份额共计 100 万元出资额，以 100 万元转让给陈志华。

2015 年 7 月 23 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余杰昌、钟文坚、钟武坚分别将各自持有的公司 10% 的出资份额共计 3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股东陈志华；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7 月 28 日，江门市恒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江恒生会验字【2015】第 036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15 年 7 月 23 日，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与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余杰昌	160.00	160.00	货币	16.00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2	陈志华	550.00	550.00	货币	55.00
3	钟文坚	150.00	150.00	货币	15.00
4	钟武坚	140.00	140.00	货币	14.0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7)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5年9月2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了CHW粤专字[2015]0042号《审计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15年7月31日，高正有限经审计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8,464,173.38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7,978,862.80元，净资产值为人民币10,485,310.58元。

2015年9月8日，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鄂众联评报字[2015]第1144号《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高正有限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048.53万元，评估价值为1,065.80万元，评估增值17.27万元，增值率1.65%。

2015年9月9日，高正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决定将公司的企业类型从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司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人民币10,485,310.58元，同意按1.049:1的比例（采取四舍五入的方式计算到小数点后三位）折合为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本总额1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即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其余485,310.58元计入股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同日，高正有限的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

2015年9月23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编号为CHW粤验字[2015]0014号的《验资报告》确认，高正信息全体发起人已将其所拥有的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高正信息经审计的净资产额10,485,310.58中的1000万元折合1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差额485,310.58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高正信息的资本公积。

2015年9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有关发起人出资情况及折股比例说明的议案；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规章制度；选举余杰昌、陈志华、钟文坚、钟武坚和陈志国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王双武、陈永雄为股份公

司股东代表监事，与 1 名职工代表监事李炳辉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变更登记事宜等议案。

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陈志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陈志华为公司总经理，经总经理提名，聘任钟文坚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伍月玲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王双武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10 月 13 日，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广东省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700712363571K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志华，住所为江门市蓬江区迎宾大道东 44 号 104、204 室，经营范围为销售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设备，办公用品及办公耗材；电子商务应用，电脑系统集成应用，电脑软件开发；计算机、通信和办公自动化设备维修、维护；承接、安装电脑网络工程，计算机安全工程（安全方案设计、安全集成、安全维护、安全咨询）（凭资质证经营），销售、安装、维护监控设备。

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志华	5,500,000	55.00	净资产折股
2	余杰昌	1,600,000	16.00	净资产折股
3	钟文坚	1,500,000	15.00	净资产折股
4	钟武坚	1,400,000	14.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0,000	100.00	-

公司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及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变更均履行了内部决议及外部审批程序，相关手续完备并合法、合规，不存在潜在的法律风险。

(五)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由 5 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28 日，任期三年。

陈志华，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余杰昌，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钟文坚，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钟武坚，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陈志国，董事，男，196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90 年 7 月至 1998 年 6 月，于江门长润企业集团任研发部主管；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6 月，于江门华江实业有限公司任产品生产计划部经理；2003 年 7 月至今，于江门骊住美标卫生洁具五金制造有限公司任成本改进经理；2015 年 9 月 28 日起，担任高正信息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由 3 名监事构成，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另外 2 名监事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28 日，任期三年。

王双武，监事会主席，男，196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8 年 6 月至 1991 年 5 月，于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江汉机械研究所任技术人员；1991 年 5 月至 1995 年 5 月，于中外合资江门大光旅行箱包有限公司任职电子产品设计工程师；1995 年 6 月至 2005 年 10 月，于江门市华江房地产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11 年 9 月，于江门市创源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2 年 6 月至今，于江门市恒顺源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顾问；2015 年 9 月 28 日起，担任高正信息监事会主席。

李炳辉，职工代表监事，男，197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8 月，于联合化纤厂任设备维修技术员；1999 年 10 月至 2001 年 9 月，于香江汽修厂任电脑检测维修员；2001 年 11 月至今，于高正有限/高正信息历任运维工程师、运维部经理、运维部总监；2015 年

9月28日起，担任高正信息职工代表监事。

陈永雄，监事，男，197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2月至今，于高正有限/高正信息任销售经理；2015年9月28日起，担任高正信息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设总经理1名，财务总监1名、董事会秘书1名，均由第一届董事会聘任。

陈志华，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伍月玲，财务总监，女，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1980年8月至1990年11月，于江门市纺织品有限公司任出纳；1990年12月至1995年2月，于江门市恒发冷气设备厂任会计；1995年3月至1998年4月，于江门市恒丰商场任财务主管；1998年5月至2002年12月，于江门市丽宫酒店任成本会计；2003年1月至2004年1月，于江门市藤铁城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4年2月至今，于高正有限/高正信息任财务总监。

钟文坚，董事会秘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起任日期为2015年9月28日，任期三年。

五、最近二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8,464,173.38	16,521,346.20	8,915,666.87
负债总计（元）	7,978,862.80	10,516,677.69	3,558,866.19
股东权益合计（元）	10,485,310.58	6,004,668.51	5,356,800.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0,485,310.58	6,004,668.51	5,356,800.6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5	2.00	1.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5	2.00	1.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43.21	63.66	39.92
流动比率（倍）	2.59	1.79	3.27
速动比率（倍）	2.03	1.67	2.91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14,643,531.10	33,420,311.59	25,880,748.32
净利润（元）	184,843.74	647,867.83	525,293.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4,843.74	647,867.83	525,293.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21,244.82	-163,172.28	10,822.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21,244.82	-163,172.28	10,822.44
毛利率（%）	13.12	12.28	13.65
净资产收益率（%）	3.47	11.40	1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03	-2.87	0.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6	0.2160	0.17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6	0.2160	0.17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1071	-0.0544	0.003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2	11.15	10.72
存货周转率（次）	5.26	30.02	2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41,485.74	943,814.18	-994,355.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5	0.31	-0.33

六、相关机构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 1、名称：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高涛
- 3、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座4层
- 4、联系电话：020-37600877
- 5、传真：020-37601203
- 6、项目小组负责人：吴萍
- 7、项目小组成员：曾津、张平、冷静

(二) 律师事务所

- 1、名称：北京市中伦文德(广州)律师事务所
- 2、负责人：余树林
- 3、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寺右一马路2号3楼4层西侧房
- 4、联系电话：020-87603242
- 5、传真：020-87657708
- 6、项目小组负责人：熊千喜
- 7、经办注册律师：熊千喜、吴英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1、名称：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法定代表人：方文森
- 3、住所：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20号滨海金融街E7106室
- 4、联系电话：022-23193866
- 5、传真：022-23559045
- 6、项目小组负责人：李永慧
- 7、经办注册会计师：李永慧、李建强

(四) 资产评估机构

- 1、名称：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胡家望
- 3、住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1栋4层
- 4、联系电话：027-85856921
- 5、经办注册评估师：师彦芳、陈寿千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2、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号金阳大厦5层
- 3、联系电话：010-58598980

(六) 证券交易场所

- 1、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 4、联系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是提供云计算的建设与运营服务、信息安全服务、企业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营服务以及相关 IT 产品的销售。主要客户包括政府部门、教育等公共服务领域及金融、电信、制造业等企业。

公司是广东江门地区具有市场影响力的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是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门市高新科技企业、江门市现代信息服务业重点企业、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门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2015 年度广东省自主创新示范企业，也是广东省中小企业信息化创新服务中心在江门设立的分中心。公司通过了 ISO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具有国家计算机系统集成资质和广东省计算机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公司 2015 年 10 月 10 日已通过了广东省科技厅关于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审，进入公示阶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技术(17)—软件与服务(1710)—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17101110)。

公司的主要业务具体为：

业务类型	业务内容
云计算建设 与运营	云计算平台基础设施的建设与运营，业务应用层的软件开发与应用、信息资源层（包括企业数据库、企业数据交换总线）的建设
信息安全服务	信息安全系统的设计与应用、信息安全等级化保护评测、安全评估与加固、信息安全监控、数据灾备系统的设计与建设
企业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与运营	建设和运营企业信息服务平台（如江门政企通信息服务平台、江门企业采购平台）

业务类型	业务内容
产品销售	IT 产品的销售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业务产品是：云计算的建设与运营服务、信息安全服务、企业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营服务及相关 IT 产品的销售。

公司各类别主要产品或服务如下图所示：

产品类别	产品（服务）名称
云计算建设及应用类	云计算解决方案、智能化弱电集成系统解决方案、数字化校园整体解决方案、视频会议智能系统解决方案、政府采购网上询价平台、IT 运维服务、饭堂消费管理系统、慈善捐赠管理系统、专家抽取管理系统
信息安全服务类	网络安全服务、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企业信息服务类	政企通信息服务平台、企业采购平台
产品销售类	包括软件和硬件两类。主要代理产品品牌：联想、浪潮、曙光、网御神州、深信服、锐捷网络、H3C、微软等。

1、云计算建设及应用类产品

(1) 云计算解决方案

公司提供的云计算解决方案，采用主流的、先进的云技术和云产品，为用户提供云计算资源池管理、网络架构设计、云安全设计、容灾备份设计、云迁移及云运维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主要服务于政府、教育以及企业等单位。

(2) 视频会议智能系统解决方案

属于云计算基础设施建设，为用户提供专业的数字会议系统及视频会议系统解决方案。其服务功能主要包括网络控制系统、全数字会议系统、无线会议系统、同声传译系统、大型表决系统。主要服务于政府和教育行业。

(3) 智能化弱电集成系统解决方案

属于云计算基础设施建设，为用户的办公楼宇提供高清视频监控、网络监控、

无线监控系统、智能公共广播、数字通讯、网络门禁、智能化楼宇对讲系统、楼宇综合布线系统、智能机房建设、弱电防雷等，打造智能化办公环境。主要服务于政府、教育以及企业等单位。

(4) 数字化校园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的数字化校园整体解决方案应用于教育云中，以网络信息技术为主要技术方向，提供教学过程的直播、教学资源的建设、网络学习、精品课件制作等功能，形成数字化校园一站式服务，为广大高校提供了培养高素质人才现代化的教学手段。产品主要服务于教育行业。

(5) 政府网上询价平台

网上询价平台目前广泛应用于江门四市三区的政府采购云中，通过网上询价平台进行政府采购，使得政府采购活动更“公开”、“公平”、“公正”。网上询价平台以互联网手段实现了采购人单位和供应商单位之间的紧密互动，对采购项目的需求发布、从各供应商报价到用户选择成交供应商这一系列过程进行全程把控，大大节省了采购成本并提高了采购效率。产品主要应用于政府行业。

(6) 专家抽取管理系统

主要应用于江门市政府采购云中，通过该系统进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抽取及自动通知工作，保证抽取结果的公正性和保密性。

(7) 饭堂消费管理系统

饭堂消费管理系统软件属于云计算应用领域，它是一套将发卡、充值、消费等事务进行统一管理的应用系统。统一发卡后，可实现分组统一充值的功能，所有数据均存储在数据服务器中，可以实时反映消费的过程，无需再进行定时数据采集。产品主要应用于政府、医疗行业。

(8) 慈善捐赠管理系统

该系统属于云计算应用领域，帮助慈善机构处理的捐赠事务，管理捐赠单位、人员以及捐赠财物，与其它运营行业的系统交互数据（如：银行、电信等），主要应用于政府慈善机构。

(9) 运维服务

公司作为专业集成服务商，具备强大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力量，提供全天7X24 的技术支持服务，能不间断处理云计算平台及基础设施的各类故障、投诉、咨询、需求、建议等业务，充分保障用户系统及设备最大化安全稳定运行。公司

根据 ITIL 标准及流程，结合十几年的运维实践经验，建设了自有的运维服务平台系统，实现设备报障管理、设备定期巡检管理、耗材管理、报表管理等信息化，系统同时提供设备使用及运维情况数据统计，及时对问题进行跟踪处理，解决政府、企业运维平台建设与实施过程中的运维难题，为客户提供高度满意的专业服务。产品主要应用于政府、教育以及企业等单位。

2、企业信息服务类产品

(1) 政企通信息服务平台

平台利用“互联网+”模式，搭建政府与小微企业、小微企业与小微企业之间沟通的服务桥梁，为小微企业多渠道精确推送产业政策、政策文件、政府通知、政府采购等信息，同时利用互联网模式主动收集小微企业的诉求，并通过平台整合各方面资源为小微企业提供金融、企业管理、人力资源、市场开拓、法律财税、技术服务、信息化服务、企业创新扶持等信息服务。

平台共有五个核心服务：政府咨询发布服务、政企互动服务、企业需求对接服务、中小企业创新培育服务和企业扶持项目申报服务。平台拥有两万余家企业，其中包括两千多家规模以上企业。目前正在建设和完善小微企业基础数据库，开发数据挖掘分析系统，为政府服务企业提供数据支撑。

(2) 企业采购平台

平台以“互联网+采购”的核心模式建设和运营，采取“立足本地，辐射珠西，面向广东，走向全国”的发展路线，通过整合小微企业的采购共性需求，根据不同的行业形成地区性的采购规模效应，降低小微企业采购成本。为企业提供一个网络公开询价系统，帮助企业采购公开透明。该平台为企业提供供应商评价系统，帮助企业合理筛选供应商。对于大型项目，提供的招标管理功能，帮助企业进行公开招投标工作。平台还建设有企业服务超市和金融服务，帮助小微企业解决采购中所遇到的困难，有效提高小微企业的竞争力，帮扶小微企业健康成长。

3、信息安全类产品

(1) 网络安全服务

公司在江门市最早开展网络安全方面的研究与应用，拥有优秀的网络安全专家，能够快速反应解决突发网络安全情况和问题。根据用户需求，提供预警通报、安全咨询、安全加固服务、定期安全巡检服务、网络安全系统建设、数据安全系统建设等安全服务，形成网络安全保障的业务闭环，为客户提供各类安全保障服务。产品主要应用于政府、教育行业以及其他大型企业。

(2)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针对国家对重要的信息系统必须进行等级保护测评与整改工作的要求，我公司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从保护信息安全的角度出发，依据国家相关安全标准，通过技术要求从物理安全、网络安全、主机安全、应用安全和数据安全等层面，结合管理要求从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人员安全管理、系统建设管理和系统运维管理进行测评服务与差距分析进行梳理，发现各类安全隐患，并向用户提供全面的信息安全解决方案。产品主要应用于政府客户。

4、产品销售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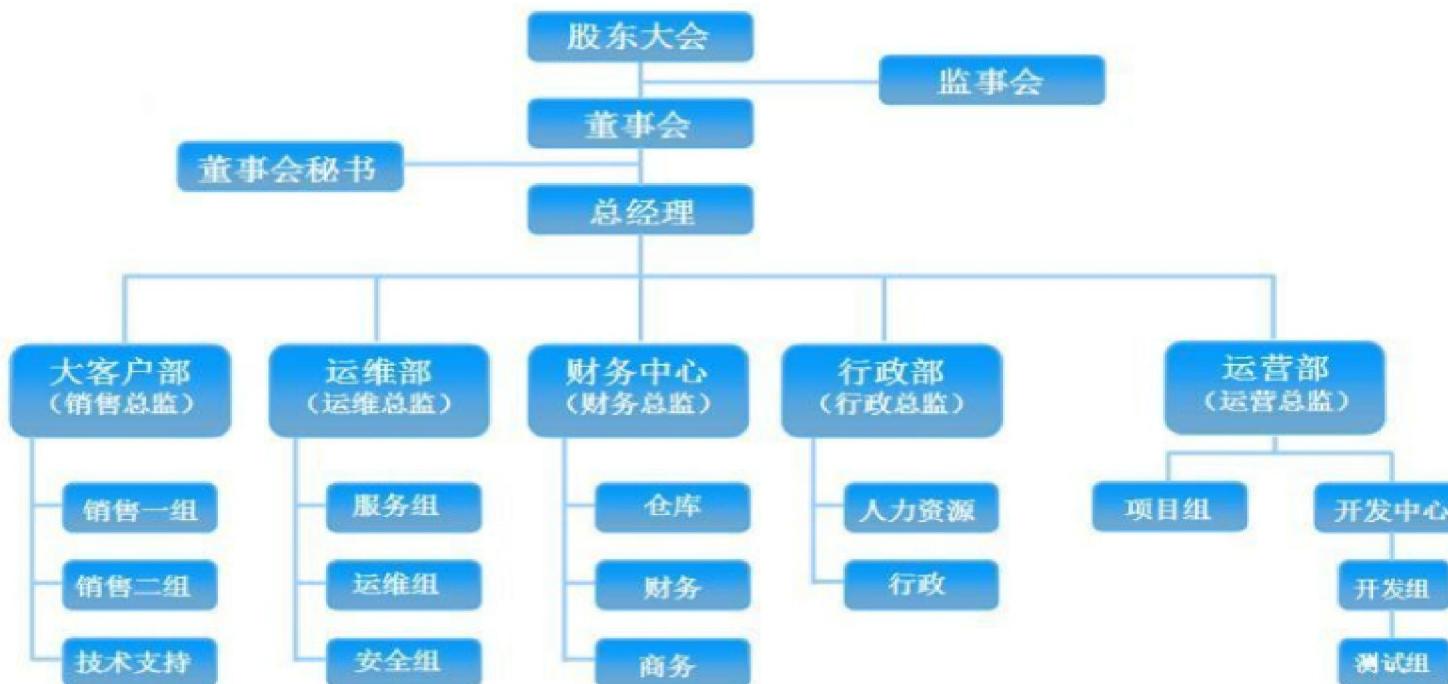
公司作为众多品牌的代理商，向客户销售软件和硬件两类产品，其中包含服务器、PC、安全产品、应用软件等产品。

经过十余年的努力经营，公司和国内外著名IT厂商结成了战略合作伙伴，我公司是联想（北京）有限公司核心增值合作伙伴，是江门地区最早可以向厂家直接下单的合作伙伴；是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江门设立的云计算服务中心，全权负责江门地区云计算应用的推广和实施；是锐捷网络江门地区的白金合作伙伴，可以直接获得厂商的资源，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是用友软件江门地区核心服务商，为江门地区数百家企业成功实施ERP等企业管理信息化系统。公司还是网御神州安全产品江门地区核心代理、北京山石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网络安全系列产品江门地区核心代理、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地区服务商、北塔网络管理软件江门地区代理商、深圳市深信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江门地区核心代理、CAXA工业设计软件江门地区代理商等，获得厂商的大力支持，成为厂商在江门地区的主要服务机构和物流渠道。

二、内部组织架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架构

公司的组织架构图



公司各部门的工作职能如下：

(1) 大客户部：负责市场开发，发掘商业机会，建立良好的客户关系，了解客户需求，为大客户提供解决方案，提升客户满意度。负责参与政府采购投标，完成公司下达的大客户销售任务，及时回收帐款。负责研发系统集成技术及相关应用。

(2) 运维部：系统集成工程、网络安全工程的研发、设计、实施、售前及售后技术支持等业务；负责对公司内部系统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负责研发信息安全技术及应用。

(3) 运营部：负责软件开发全过程的组织、协调、制作、销售、实施工作，包括进行软件开发的策划、技术支持、软件制作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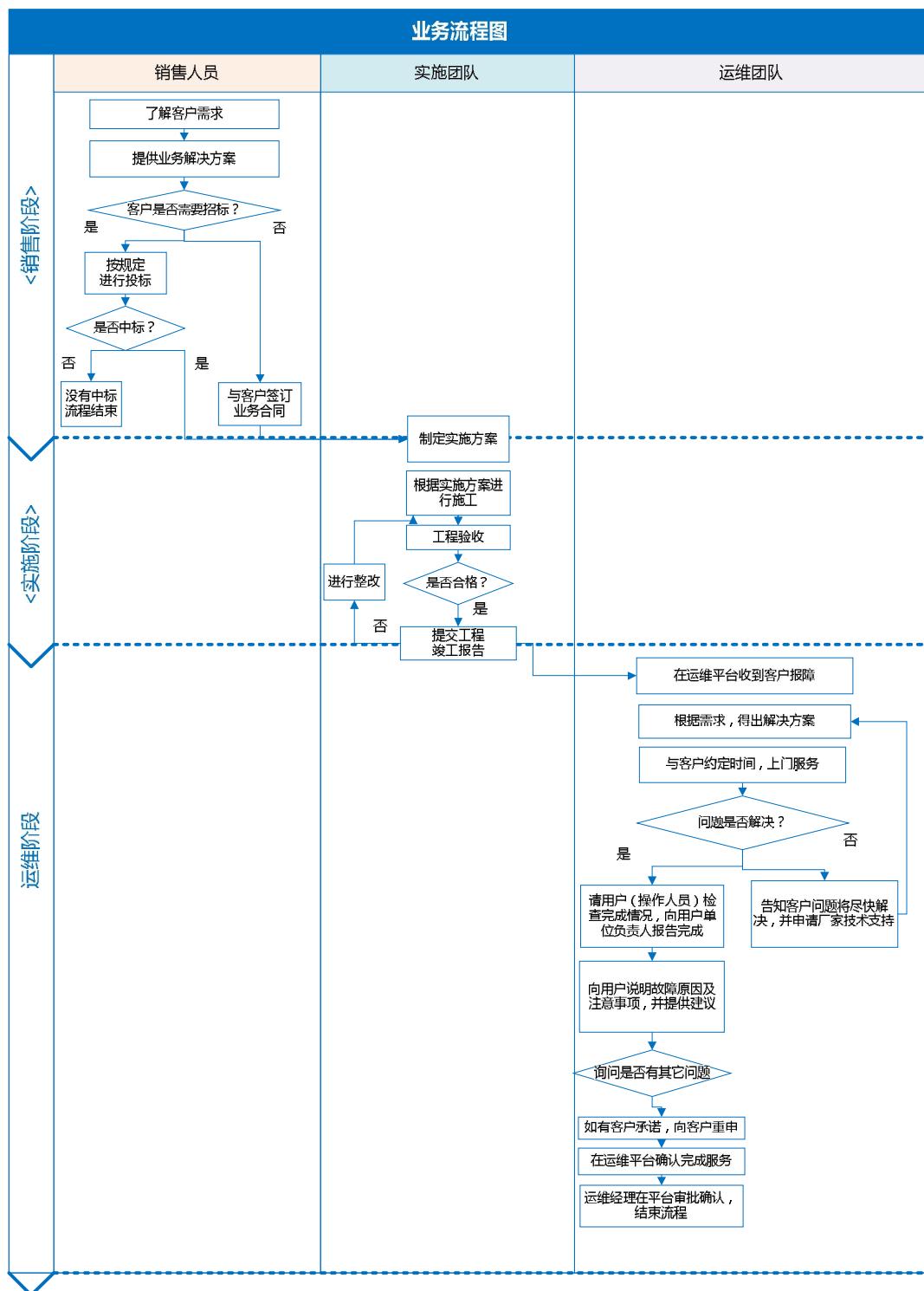
(4) 财务中心：建立健全财务管理体系，通过预算、资金调配、税务筹划等核心工作的有效开展，确保公司资金有效配置、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安全；负责公司物流的管理，保全公司资产。

(5) 行政部：负责对公司人事、行政工作全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实行管理、监督、协调、培训、考核评比等专职管理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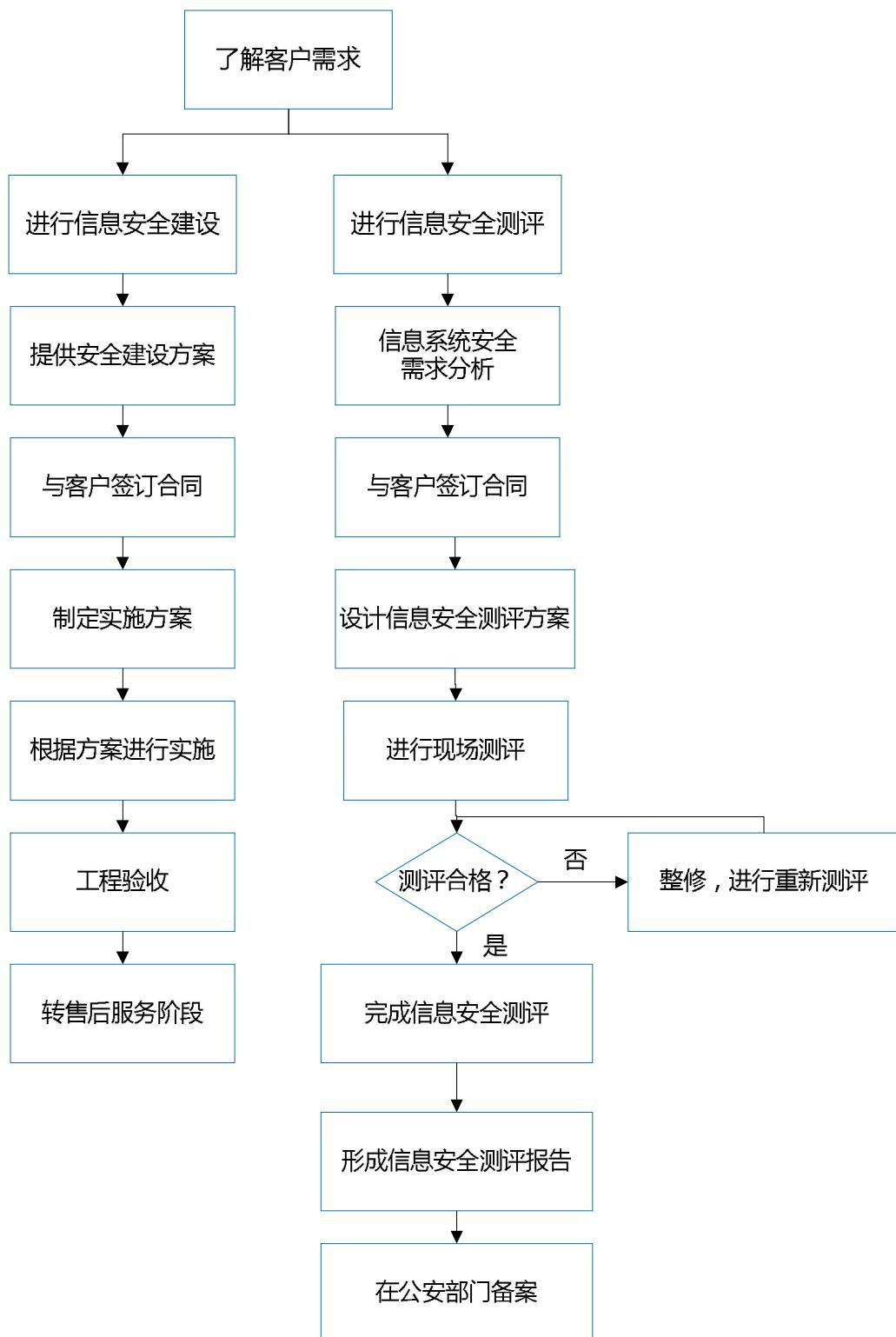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主要的业务流程可分为云计算建设与运营服务流程、信息安全服务流程、业务应用层的软件开发与应用业务流程、企业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与运营服务流程、产品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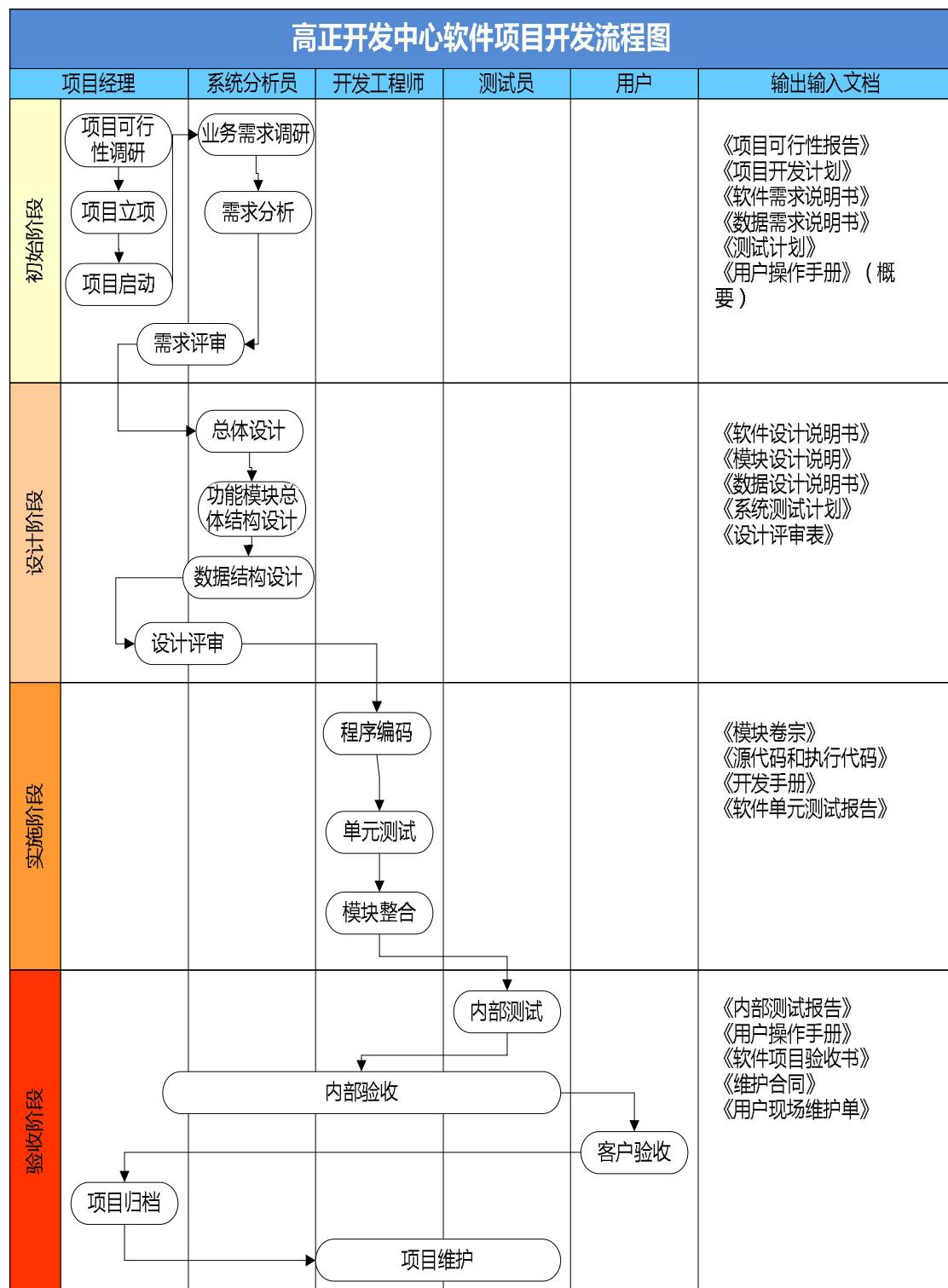
1、云计算建设与运营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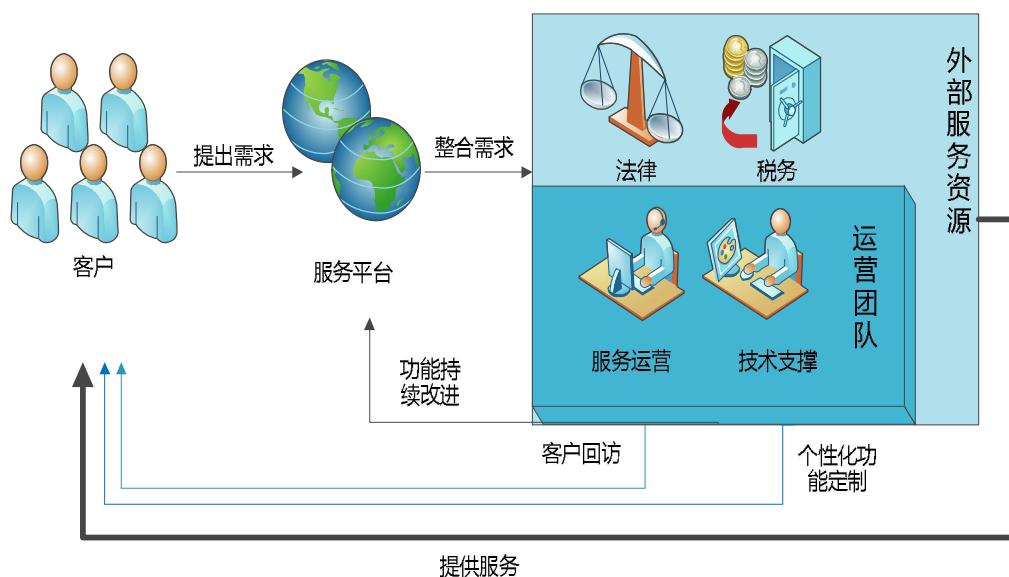
2、信息安全服务流程



3、业务应用层的软件开发与应用业务流程



4、企业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与运营服务流程



5、产品销售流程图



6、公司生产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情况

公司生产的各项业务流程，不存在工业废水的产生和排放。生活废水主要来源于员工办公、生活所产生的污水。公司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在报告期内未受到过环保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7、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是提供云计算的建设与运营服务、信息安全服务、企业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营服务以及相关IT产品的销售。不属于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的行业，其生产活动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建设项目无需安全设施验收、备案。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没有发生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形，没有因此受到过行政处罚。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

1、产品运用的核心技术

公司的核心技术是基于应用软件、互联网在线平台及系统集成技术为主线的开发技术，根据客户的业务特点，经过长期的业务合作、需求分析、业务理解、技术实施的实践，由公司的业务和技术专家团队开发出一系列面向政府及企业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情况如下表所示：

核心技术	技术说明	产品应用	来源
云计算技术	云计算是指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云计算技术是指在云计算中所应用的技术，包括分布式计算技术、并行计算技术、效用计算技术、网络存储技术、虚拟化技术、负载均衡技术、热备份冗余技术及系统集成技术等。主要用于云计算IAAS基础设施建设、云计算SAAS软件应用建设和云计算PAAS平台建设方面。	云计算解决方案、智能化弱电集成系统解决方案、数字化校园整体解决方案、视频会议智能系统解决方案	公用技术+自主研发

核心技术	技术说明	产品应用	来源
工作流 BPM 技术	BPM（业务过程管理），是一种以规范化的构造端到端的业务流程为中心，以持续的提高组织业务绩效为目的的系统化方法，该技术以 BPM 为方法论，结合自主研制的流程处理算法形成一种工作流处理技术。	政府采购网上询价平台、高正资金信息管理系统、高正会议管理系统、慈善捐赠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
RPC 技术	RPC 技术是通过远程过程调用协议，跨越传输层和应用层，为通信程序之间携带信息数据的一种技术。		
数据加密技术	数据加密技术是采用 PKI 证书认证及对数据传输过程进行双向加密，保护数据安全性的一种技术。 以上三种技术主要用于实现用户业务各个流程周期内中复杂的活动、逻辑关系和安全需求、跨流程业务等方面，快速配合用户的业务发展需求，解决用户各种自定义业务流程的需求。		
IT 运维服务技术	公司基于 ITIL 方法论，结合十几年的运维实践经验，研发了自有的运维服务系统，实现设备报障管理、设备定期巡检管理、耗材管理、报表管理等功能，同时提供设备使用及运维的数据统计与分析，主要用于解决政府、企业 IT 系统在实际使用中的运维难题，为客户提供高效率的专业运维服务。	IT 运维服务产品	自主研发
文字转语音技术	文字转语音技术是通过对基于 TTS 组件 eSpeak 封装而来的 JTTS 加以技术改造，动态识别项目信息文本内容，调取语音合成库形成功音波形的技术，用途是在信息抽取过程中自动向目标对象播报信息，免除对抽取过程的人工干预。主要用于项目评审专家抽取等业务方面。	专家抽取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
自动电话拨号	自动电话拨号技术，是通过自主收集整理的移动电话号码段信息库结合电话拨号硬件模块，智能判断目标电话的电话号码所属地和有效性，加入自主研发的免骚扰算法，自动定时循环向目标对象进行拨号通知，技术用途是让目标准确接收项目信息，同时又不会对其造成滋扰。主要用于信息智能通知方面。		
统一文档格式转换技术	统一文档格式转换技术主要采用中心服务组件技术将办公中涉及的各种类型如：txt, doc,xls, ppt, jpg,bmp, tif 等转换为相同的文件格式。主要用于办公文件处理中统一文件格式方面，实现办公标准化和规范化。	高正会议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
服务集群会话共享技术	服务集群会话共享技术是以 mongodb 集群为会话管理服务器，其他服务器为客户使用会话提供服务，满足集群中会话管理要求的技术，主要用于大中型服务平台建设方面。	政企通信息服务平台 企业采购平台	自主研发

核心技术	技术说明	产品应用	来源
服务集群负载均衡技术	服务集群负载均衡技术是通过 nginx 作为集群请求分流支持，加入自主开发的插件实现集群内部高安全性，主要用于快速响应客户请求，使集群得以横向扩展，便于集群内服务的维护和升级。		
服务性能监控技术	服务性能监控技术是通过 keepalived 监控 nginx 的状态，实现实时管理集群内各服务性能状况，保障服务端的高可用性。		
大数据挖掘技术	大数据挖掘技术是以 spark 技术为基础，通过自主开发的系统程序进行数据分析挖掘工作，主要用于快速分析客户需求及市场需求，智能向客户提供需求响应，提高企业市场决策能力方面。		
网络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技术指致力于解决诸多如何有效进行介入控制，以及如何保证数据传输的安全性的技术手段，主要包括物理安全分析技术，网络结构安全分析技术，系统安全分析技术，管理安全分析技术，及其它的安全服务和安全机制策略等，主要用于解决网络的信息安全问题。	网络安全服务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公用技术 +自主研发
数据安全技术	数据安全技术是指数据信息的硬件、软件及数据受到保护，不受偶然的或者恶意的原因而遭到破坏、更改、泄露，系统连续可靠正常地运行，信息服务不中断的技术。它涉及计算机科学、网络技术、通信技术、密码技术、信息安全技术、应用数学、数论、信息论等多种学科技术。		
信息安全集成技术	信息安全集成技术是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将网络安全技术和数据安全技术有机结合起来，帮助用户解决信息安全实际问题的相关技术，主要用于用户安全需求界定、安全设计、信息安全建设、信息安全保证的项目。		

2、产品使用的其他通用技术

(1) 防火墙技术

网络安全中系统安全产品使用最广泛的技术就是防火墙技术，即在 Internet 和内部网络之间设一个防火墙。目前在全球连入 Internet 的计算机中约有三分之二是处于防火墙保护之下。防火墙指的是一个由软件和硬件设备组合而成、在内部网和外部网之间、专用网与公共网之间的界面上构造的保护屏障，保护内部网免受非法用户的侵入。防火墙主要由服务访问规则、验证工具、包过滤和应用网关 4 个部分组成。

(2) 备份容灾技术

容灾备份系统是指在相隔较远的异地，建立两套或多套功能相同的 IT 系统，互相之间可以进行健康状态监视和功能切换，当一处系统因意外(如火灾、地震等)停止工作时，整个应用系统可以切换到另一处，使得该系统功能可以继续正常工作。容灾技术是系统的高可用性技术的一个组成部分，容灾系统更加强调处理外界环境对系统的影响，特别是灾难性事件对整个 IT 节点的影响，提供节点级别的系统恢复功能。

(3) JAVA

Java 是一种可以撰写跨平台应用程序的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Java 技术具有卓越的通用性、高效性、平台移植性和安全性，广泛应用于 PC、数据中心、游戏控制台、科学超级计算机、移动电话和互联网。同时拥有全球最大的开发者专业社群。Java 继承了 C++语言面向对象技术的核心，改善了 C 语言的弱点，增加了垃圾回收器功能，用于回收不再被引用的对象所占据的内存空间，使得程序员不用再为内存管理而担忧。

(4) 中间件技术

中间件(middleware)是基础软件的一大类，属于可复用软件的范畴。中间件是一类连接软件组件和应用的计算机软件，它包括一组服务，便于运行在一台或多台机器上的多个软件，通过网络进行交互。该技术所提供的互操作性，推动了一致分布式体系架构的演进，该架构通常用于支持并简化那些复杂的分布式应用程序，它包括 web 服务器、事务监控器和消息队列软件。

中间件在操作系统、网络和数据库之上，应用软件之下，总的作用是为处于自己上层的应用软件提供运行与开发的环境，帮助用户灵活、高效地开发和集成复杂的应用软件。在众多关于中间件的定义中，比较普遍被接受的是 IDC 表述的：中间件是一种独立的系统软件或服务程序，分布式应用软件借助这种软件在不同的技术之间共享资源，中间件位于客户机服务器的操作系统之上，管理计算资源和网络通信。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软件著作权

根据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公司拥有的授权软件著作权情况列表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号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1	银行物流管理系统 V1.0	2005 年 12 月 30 日	2009SR00624	原始取得	高正有限
2	中小型酒店经营业务管理系统 V1.0	2007 年 1 月 1 日	2010SR042826	原始取得	高正有限
3	慈善捐赠管理软件 V1.0	2009 年 10 月 1 日	2013SR059513	原始取得	高正有限
4	高正会议管理软件 V1.0	2013 年 6 月 1 日	2013SR150466	原始取得	高正有限
5	高正资金信息管理软件 V1.0	2012 年 5 月 11 日	2013SR152298	原始取得	高正有限
6	网上询价管理软件 V1.0	2008 年 10 月 1 日	2013SR039630	原始取得	高正有限
7	专家抽取及自动通知管理软件 V1.0	2010 年 5 月 1 日	2013SR039624	原始取得	高正有限
8	饭堂消费管理软件 V1.0	2011 年 1 月 1 日	2013SR059517	原始取得	高正有限
9	设备运维管理平台系统 V1.0	2014 年 11 月 5 日	2015SR204532	原始取得	高正信息
10	云计算平台系统 V1.0	2014 年 5 月 1 日	2015SR204680	原始取得	高正信息
11	云安全平台系统 V1.0	2014 年 10 月 8 日	2015SR204682	原始取得	高正信息

上述软件著作权的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

2、网络域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网络域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注册域名	域名注册日期	域名到期日期	域名持有者
www.gdgolden.cn	2015 年 10 月 17 日	2020 年 10 月 17 日	高正信息
www.jmgz.cn	2011 年 9 月 27 日	2021 年 9 月 22 日	高正有限

(三) 业务许可资格（资质）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	有效期限
1	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	粤 GJ056 号	广东省公安厅 安全技术防范 管理办公室	2014 年 4 月 15 日	2016 年 4 月 15 日
2	广东省计算机信息系统 安全服务备案证	粤 GA030145	广东省公安厅	2015 年 10 月 13 日	2019 年 10 月 13 日

3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	Z444400201 50327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2015年3月31日	2018年3月30日
---	-------------	---------------------	-------------	------------	------------

(四) 与业务相关的其他认证或资质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	有效期限
1	江门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	14RS-012	江门市人民政府	2014年12月12日	三年
2	ISO9001:2008质量体系认证	04914Q11146R 1M	广州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2011年8月25日	2017年8月21日
3	江门市现代信息服务业重点企业认定	——	江门市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9年11月10日	长期
4	2015年度广东省自主创新示范企业	——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 广东省企业家协会	2015年9月23日	2016年9月22日
5	江门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	2009年12月9日	长期

另外，公司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已经通过相关机构认定，并于2015年10月10日在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网站予以公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也已通过广东省科技厅认定，并于2015年9月8日在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网站予以公示。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截至2015年7月31日，上述三类固定资产的成新率分别为：5.00%、18.82%、63.59%。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占比
一、账面原值合计：	905,140.31	100.0%
运输设备	75,665.42	8.4%
电子设备	805,774.09	89.0%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占比
其他	23,700.80	2.6%
二、累计折旧合计:	734,676.20	100.0%
运输设备	71,882.15	9.8%
电子设备	654,165.11	89.0%
其他	8,628.94	1.2%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0,464.11	100.0%
运输设备	3,783.27	2.22%
电子设备	151,608.98	88.94%
其他	15,071.86	8.84%

(六) 办公场地租赁情况

出租方	承租方	地址	租赁期限
花爱红	江门市高正电脑系统有限公司	江门市蓬江区迎宾大道东 44 号 104、204 室	2014 年 8 月 1 日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

(七) 员工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50 人，员工结构及人数情况如下：

(1) 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30 岁及以下	19	38
30~40 (含 40)	18	36
40~50 (含 50)	10	20
50 岁以上	3	6
合计	50	100

(2) 按部门划分

部门	人数	占比 (%)
大客户部	7	14
运维部	21	42
运营部	11	22
财务中心	7	14
行政部	3	6
总经理	1	2
合计	50	1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部门	人数	占比 (%)
硕士及以上	1	2
本科	10	20
大专	32	64
中专及以下	7	14
合计	50	1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包括以下五位，近两年内未出现过重大人员变动。

(1) 陈志华，1969 年 6 月出生，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目前持有公司 55% 股份。

(2) 李炳辉，1978 年 7 月出生，运维部总监。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二）监事基本情况”。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3) 谭智聪，男，198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5 月至今，于高正有限/高正信息任开发中心经理。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4) 梁德华，男，198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10 月，于江门市创新电脑有限公司任计算机技术员；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2 月，于江门龙城有限公司任技术工程师；2008

年 5 月至今，于高正有限/高正信息任技术支持组经理。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5) 郑鹏，男，198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 7 月至今，于高正有限/高正信息任系统分析师。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八) 研发投入

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情况：

单位：元

年份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投入	573,632.56	2,494,665.09	2,303,445.48
营业收入	14,643,531.10	33,420,311.59	25,880,748.32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3.92	7.46	8.90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公司的营业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包含：1) 系统集成收入，即云计算平台基础设施建设、信息安全系统建设、企业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相关的系统集成收入；2) 软件开发及系统维护收入，即业务中自主开发软件及对软件维护取得收入；3) 销售收入，即相关 IT 产品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额	占比 (%)	收入额	占比 (%)	增长率 (%)	收入额	占比 (%)
系统集成收入	6,938,368.38	47.38	10,125,641.03	30.30	41.31	7,165,442.74	27.69
商品销售收入	6,576,162.24	44.91	20,624,145.49	61.71	26.29	16,331,305.38	63.10
软件开发及系统维护收入	1,129,000.48	7.71	2,670,525.07	7.99	12.02	2,384,000.20	9.21
合计	14,643,531.10	100.00	33,420,311.59	100.00	29.13	25,880,748.32	100.00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客户群体及前五大客户情况

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是政府部门、教育等公共服务领域及金融、电信、制造业等企业客户，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前五大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1) 2015 年 1-7 月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3,972,157.65	27.13
江门市殡仪馆	1,208,124.00	8.25
江门市公安局	1,206,675.21	8.24
广东省江门市公安消防局	1,110,512.82	7.58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61,717.51	5.88
合计	8,359,187.19	57.08

(2) 2014 年度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9,493,240.43	28.41
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416,379.91	10.22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690,616.08	5.06
广东省江门市公安消防局	1,616,974.36	4.84
江门市国土资源局	1,586,053.06	4.75
合计	17,803,263.84	53.28

(3) 2013 年度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7,322,063.37	28.29
江门市公安局	1,475,072.65	5.7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1,467,179.49	5.67
江门市国土资源局	1,460,506.68	5.64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07,764.36	4.28
合计	12,832,586.55	49.58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58%、53.28%、57.08%。公司前五名客户分布于经信、电信、公安等单位，集中于广东江门地区。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营业收入超过公司总营业收入 30% 的情形。公司业务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产品原材料情况及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原材料情况

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包括机箱、服务器、布线产品、网络设备、台式机、笔记本电脑及部分相关的软件系统等。此类计算机产品市场竞争充分，替代性强。

2、报告期内前 5 大供应商情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50.89%、43.19%、38.76%，具体情况如下：

(1) 2015 年 1-7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广州爱联科技有限公司	1,620,602.00	11.13
广州市宽晟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1,094,056.41	7.51
广州市网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777,777.77	5.34
广州市通辕计算机有限公司	638,394.87	4.38
广州润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33,474.36	4.35
合计	4,764,305.41	32.71

(2) 2014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广州爱联科技有限公司	3,041,769.23	10.57
广州市宽晟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3,002,823.08	10.44
广州市海硕电子有限公司	2,625,112.82	9.12
联想（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1,993,089.05	6.93
广州市申迪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924,747.00	6.69
合计	12,587,541.18	43.75

(3) 2013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广州市海硕电子有限公司	3,459,200.85	16.40
广州市宽晟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3,212,124.70	15.23
联想（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2,185,893.64	10.36
广州市海硕科技有限公司	979,726.50	4.64
广州爱联科技有限公司	945,707.69	4.48
合计	10,782,653.38	51.1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20%的情况，所采购产品的

市场竞争充分，可替代性强，在合作对象上不存在重大依赖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享有股东权益。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

在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获取方式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2014年江门政法信息网二期项目A包(XWZ/GDJM/201410/00082)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2015年1月13日	1,109.27	履行中	招投标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2014年江门政法信息网二期项目B包(XWZ/GDJM/201410/00082)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2015年1月13日	889.59	履行中	招投标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2014年江门政法信息网二期项目B包(XWZ/GDJM/201410/00082)系统集成合同	2015年1月13日	842.09	履行中	招投标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2014年江门政法信息网二期项目C包(XWZ/GDJM/201410/00082)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2015年1月13日	656.52	履行中	招投标
5	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云计算设施建设项目政府采购合同JM2014-B111	2014年8月	445.00	履行完毕	招投标
6	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直单位办公设备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合同JM2013-A016	2013年9月	390.50	履行完毕	招投标
7	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直单位办公设备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合同JM2014-A013	2014年6月11日	383.28	履行完毕	招投标
8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2014年江门政法信息网二期项目A包(XWZ/GDJM/201410/00082)系统集成合同	2015年1月13日	325.32	履行中	招投标
9	江门市国土资源局	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合同JM2013-A037	2013年12月23日	296.80	履行完毕	招投标
10	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数据交换中心容灾备份系统建设项目JM2013-A040	2014年1月21日	248.50	履行完毕	招投标
11	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电子政务专网平台安全系统设备采购项目JM2013-A023	2013年10月11日	187.55	履行完毕	招投标
1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2014年江门政法信息网二期项目C包(XWZ/GDJM/201410/00082)系统集成合同	2015年1月13日	176.98	履行中	招投标
1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江门分厅云平台扩容系统集成合同	2013年5月13日	171.66	履行完毕	直接签订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获取方式
14	江门市殡仪馆	长青墓园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招标采购合同 JM2014-B083	2014 年 7 月 1 日	161.00	履行完毕	招投标
15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网络安全设备采购项目合同书 JM2014-A031	2014 年 9 月 15 日	157.45	履行完毕	招投标

2、采购合同

公司的重大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单位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广州市申迪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广州市申迪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销售合同书	2014 年 9 月 4 日	196.20	履行完毕
2	广州市网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2014 年 12 月 25 日	146.90	履行中
3	广州市伟度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销货合同	2015 年 9 月 6 日	162.12	履行中
4	广州市天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产品供货合同	2013 年 12 月 20 日	100.00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序号	签约单位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4 年 11 月 26 日	300.00	履行中，2015 年 12 月 5 日到期

4、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

注：（1）“履行情况”指的是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合同履行情况；

（2）公司重大销售合同确定标准为“标的金额在 150 万以上的合同”，公司重大采购合同确定标准为“标的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合同”。

（五）持续经营能力评估与分析

公司是区域内专业化提供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为主的网络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科技企业，主营业务是提供云计算的建设与运营服务、信息安全服务、企业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营服务以及相关 IT 产品的销售。主要客户包括政府部门、教育等公共服务领域及金融、电信、制造业等企业。

公司拥有与其业务相关的经营资质，其业务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国

家产业政策以及环保、质量、安全等要求。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 1-7 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5,880,748.32 元、33,420,311.59 元，14,643,531.10 元。

自成立至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并且经营状况良好，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朝阳行业，下游客户及市场容量较大。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已经在区域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客户积累。

综上，公司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面向政府部门、教育等公共服务领域及金融、电信、制造业等企业客户，提供云计算的建设与运营服务、信息安全服务、企业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营服务以及相关IT产品的销售。

云计算平台的建设与运营服务和信息安全服务是公司的基础业务，企业信息服务是公司的新兴业务，三类业务相互关联、互为支撑，共同促进公司的发展。云计算平台的建设与运营服务为信息安全服务和企业服务平台提供业务基础支撑，信息安全服务为公司开展云计算服务和企业信息服务保驾护航，提升用户对公司的信心，增强公司在云计算服务方面的竞争力。

公司依托广泛的客户资源，整合国内外先进的IT产品，以公司区域领先的技术优势及优良的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信息产品与服务。公司为江门市政府信息化建设发展作出突出的贡献，其优质的服务得到了各政府部门的广泛认同，为公司奠定了政府管理部门坚固且广泛的客户资源关系。近年来，公司还注重在企业客户方面的储备和铺垫。公司通过运营中小企业的信息平台，及时掌握最新的政策动向，透彻了解中小企业的信息化需求和采购需求，并能整合资源为中小微企业引入金融、人力资源服务等服务，为公司未来大力发展企业市场提供坚实的基础。

公司出色的技术、服务能力和广泛的客户资源使公司获得了国内外IT产品供应商的信赖与支持，包括具有竞争优势的IT产品采购价格和先进技术的培训服务，从而使公司产品在同行业具有价格、技术、服务的竞争优势。公司通过大客户部、运营部、运维部协作，开展软件产品、系统集成技术和信息安全技术的自主研发，目前已经取得了11项软件著作权登记，并提交了1项新的软件著作权申请。公司还通过与高校等研究机构合作研发的方式，展开公司现有资源未能满足的一些具有前瞻性的课题的研究。

在市场开拓上，公司一方面以顾问式销售模式，为各类型客户提供精准解决方案服务，通过为客户提供个性化产品设计、技术培训、系统运营及维护等全方位服务，为公司经营提供效益保证。另一方面，公司研发、运营了多个面向政府及企业的信息服务平台，整合社会各方面的资源，以互联网为基础，为企业用户提供互联网+服务、互联网+采购等多项新型服务产品，为公司持续经营发展提供更广泛的业务来源。

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信息技术系统集成方案，构建软硬件应用平台，提供有竞争力的代理产品销售，向客户收取项目设备及相关集成服务的费用，实现收入与利润；在为客户提供建设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后，公司以“支持维护服务”的方式长期为客户提供定期维护、日常故障的检测与排除、软硬件升级等服务，实现持续的长期的收入和利润。

（一）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严格按照 ISO9001：2008 版《采购控制程序》执行采购程序。采购标的包括硬件部分和软件部分。

在采购环节中，主要采购内容包括办公类设备、笔记本、服务器、台式机、显示器、工程配件、办公及教学设备、网络设备等项目或分销所需的物料，以及外包软件、软件产品或日常办公用品等。供应市场处于充分竞争状态，公司的采购量与市场供应量相比非常小，公司的采购需求可以获得充分满足。

对硬件产品采购，若厂家指定供货商，公司商务部门与合作供应商直接沟通并询价；若厂家未指定供货商，公司商务部门通常在市场上寻找多家供应商进行询价，并对比产品质量，最终选择一家作为供应商。公司商务部门负责供应商的甄选、价格和商务条件的谈判以及储运管理等；大客户部负责采购设备的选型和估价；运维部负责采购设备的集成和运营维护等。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拥有比较完善的供应商和渠道管理体系，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

（二）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向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提供包括云计算服务、网络安全等在内的信息系统集成产品和服务。

公司的业务主要以提供解决方案的形式进行市场开拓，产品的销售是由公司销售人员通过政府管理部门及企业的采购计划、其他客户转介绍、客户咨询等途径获取潜在业务信息，以上门拜访、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与潜在客户建立沟通机制，通过已建系统的考察、典型项目实地考察、合同洽谈等环节，与客户

取得共识后签订销售合同和订单。依照双方约定的合同进行系统集成设计、项目实施、项目结算、项目售后服务。针对每个客户，公司组建项目组及对接人员深入挖掘用户的个性化需求，并结合行业应用经验，提出用户的解决方案的实施策略，在双方充分沟通的基础上，最后以文本的形式确认用户的系统架构设计和项目实施进度等。

通过投标竞标方式获得的合同，公司是需通过政府管理部门、招标公司、政府采购网及企业采购等信息渠道获得项目信息，参与投标，中标后跟客户签订实施合同，依据合同及实施计划，进行系统架构设计、项目实施及项目结算。

公司提供的通常是整体解决方案，其产品是从售前服务、产品技术开发及方案、咨询设计、项目确定签约、项目实施到售后服务的全过程集成。

（三）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工作与公司的整体发展相辅相成。公司的研发围绕为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提供包括云计算服务、网络安全等在内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展开。公司坚持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中心进行产品开发，使成熟、可靠的技术得以快速转化为生产力，满足市场的需要。这种研发导向实现了结果可预测、过程可控制，同时有效降低了研发风险。公司整合各部门的研发力量，通过沟通协作，将研发、设计、应用紧密联系在一起，保证了研发工作的质量。公司的研发模式分为两类，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

1、自主研发

公司根据客户及市场的需求情况，通过公司各部门的协商制定项目的研发计划和框架，组织研发团队进行研发。同时每个研发人员针对项目中某一个环节进行开发，实行分工合作，由研发团队主要负责人对项目技术把关。根据客户反馈实际应用效果，加以改进修正，最终实现项目的可运行，在技术成熟后申报专利。

2、合作研发

公司对于现有研发资源不足或者涉及一些具有前瞻性课题的研发任务，采用合作研发方式，通过跟五邑大学等高校或研发机构进行产、学、研多模式合作。双方设立项目组，相互配合，共同研发项目。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基本概况

公司主要业务是提供云计算的建设与运营服务、信息安全服务、企业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营服务以及相关IT产品的销售。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

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技术（17）—软件与服务（1710）—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17101110）。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我国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原信息产业部，简称“工信部”），其主要职责包括统筹推进国家信息化工作，组织制定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等。工信部下属信息化和软件服务业司具体负责统筹推进工业领域信息化发展；统筹指导工业领域信息安全；承担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行业管理工作；提出并组织实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行业规划、重点专项规划、产业政策、行业规范条件、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有关测评和质量工作；组织实施信息技术推广应用；承担安全可靠信息产品、系统推广应用工作；推进行业软件和系统解决方案推广应用等工作。

信息安全和云计算监督管理主要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统领。该小组着眼国家安全和长远发展，统筹协调涉及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及军事等各个领域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重大问题，研究制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发展战略、宏观规划和重大政策，推动国家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法治建设，不断增强安全保障能力。

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

软件行业的自律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其主要工作有：开展软件企业认定和软件产品登记备案工作；开展中国软件服务业企业信用评价工作；推荐优秀软件产品，培育中国优秀软件品牌；承办政府委托的任务，参加软件产业发展规划制定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发布时间	发文机关	法规文件名称	重要内容
2015 年 9 月	国务院常委会 议	（未出相关法 规）	设立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政府与市场携手增 强创业创新动力。通过社会出资人优先分红、国 家出资收益适当让利等措施，更多吸引社会资

发布时间	发文机关	法规文件名称	重要内容
			本，激发中小企业“双创”活力。
2015年8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十二五”中小企业成长规划》	努力提高中小企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是“十二五”中小企业成长的中心任务。关键工程和行动计划之一，是遵照“政府倡导、企业主体、社会参与”原则，继续实施中小企业信息化推进工程，加快信息技术在中小企业核心业务环节的普及推广和深化应用，提高企业创新能力、管理水平和竞争力。
2015年1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	到2017年，云计算在重点领域的应用得到深化，产业链条基本健全，初步形成安全保障有力，服务创新、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协同推进的云计算发展格局，带动相关产业快速发展。
2015年1月	广东省人民政府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小微企业上规模的指导意见》	进一步健全全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引导更多优质服务机构和服务产品通过平台网络优先为重点培育企业提供服务。推动国家级、省级公共服务平台向重点培育企业提供免费或低价优质的管理、投融资、人才培训、市场开拓、检验检测、法律维权、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
2015年1月	广东省人民政府	《广东省支持小微企业稳定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	2017年底前，全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体系和网络平台服务体系实现省、市、县（区）全覆盖、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及线上线下协同服务。以实际服务小微企业的数量和质量为标准，强化对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和网络平台的运营绩效评价。
2013年9月	工信部	《信息化发展规划》	到2015年，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取得显著进展，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信息化发展水平指数达到0.79。
2012年7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	加强统筹规划，积极有序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应用。推动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企业由单纯提供产品向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和信息服务转变。
2012年4月	工信部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十二五期间，我国软件产业将重点发展十大重点领域和八大重点工程；2015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将突破4万亿元，占信息产业比重

发布时间	发文机关	法规文件名称	重要内容
			达到 25%，年均增长 24.5%以上。
2011 年 1 月	中央人民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文件提出要“加强信息服务，提升软件开发应用水平，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增值服务、信息安全服务和数字内容服务等”，从宏观上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指出了方向。

（二）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趋势

1、云计算市场整体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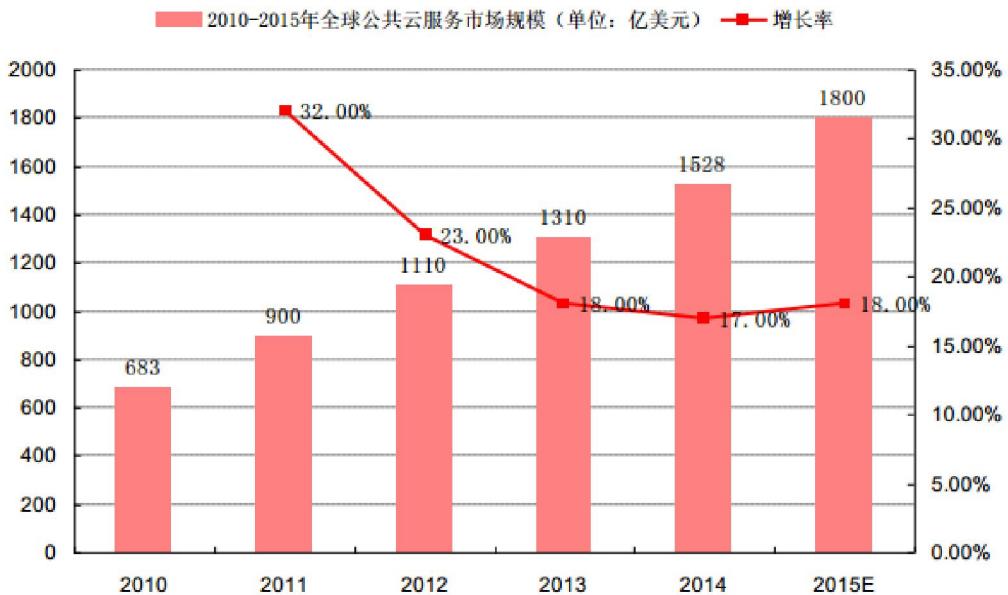
云计算（cloudcomputing）是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当云计算系统运算和处理的核心是大量数据的存储和管理时，云计算系统中就需要配置大量的存储设备，那么云计算系统就转变成为一个云存储系统，所以云存储是一个以数据存储和管理为核心的云计算系统。

IaaS（Infrastructure-as-a-Service）基础设施即服务：此模式是将硬件资源进行虚拟化，将计算基础设施（CPU/内存和存储/操作系统）等以出租的方式提供给客户，包括云存储、云主机、数据处理业务等。

PaaS（Platform-as-a-Service）平台即服务：此模式是通过 Web 引擎为开发者提供开放云平台，创建多语言、弹性的服务端运行环境，包括开发环境、测试环境、编程语言以及部署机制等，帮助开发者进行应用程序的编码、开发、部署和管理。

SaaS（Software-as-a-Service）软件即服务：此模式主要是提供基于 Web 的开发、部署工具和定制应用，将计算机平台中的应用设计、开发、测试和托管都作为一种服务提供给客户。客户无需自己编程就可以灵活定制、即时部署、快速集成 SaaS 应用。

欧美国家，尤其像美国，云计算行业经过了十几年的全面发展，已经进入了市场成熟阶段。截至 2014 年，全球云服务市场规模已超过 1500 亿美元，且在未来几年仍保持 15%以上的复合增长率。在云计算细分市场中，SaaS 服务占主导地位，市场份额超过 60%。



(资料来源：赛迪顾问)

我国公共服务市场仍处于低总量，高增长的产业初期阶段。2013 年我国公共服务市场规模约为 47.6 亿人民币，2014 年预计达到 62.8 亿元，近两年的增速均在 30%以上，远高于全球平均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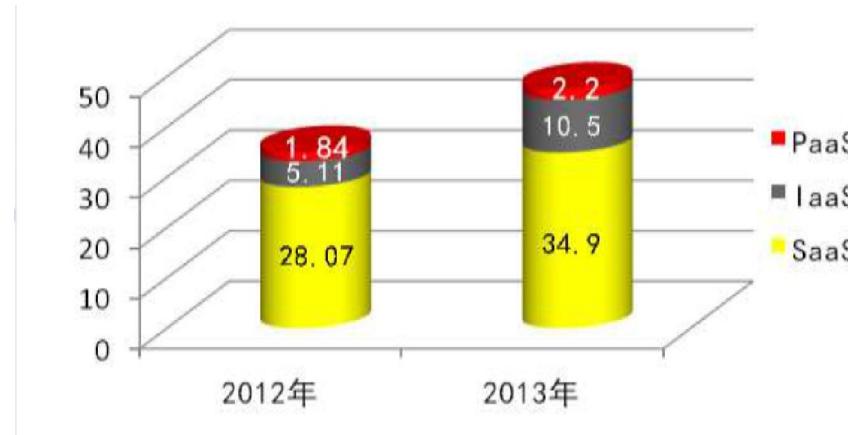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云计算白皮书 2014)

2013 年，我国的 IaaS 市场规模约为 10.5 亿元，增速达到了 105%，显示出旺盛的生机。IaaS 相关企业不仅在规模、数量上有了大幅提升，而且吸引了资本市场的关注。

在众多互联网巨头的介入和推动下，我国 PaaS 市场得到了迅速发展，2013

年市场规模增长近 20%，但由于国内 PaaS 服务仍处于吸引开发者和产业生态培育的阶段，大部分 PaaS 服务都采用免费或低收费的策略，因此整体市场规模并不大，估计约为 2.2 亿元左右。

无论国内还是全球，SaaS 一直是云计算领域最为成熟的细分市场，用户对于 SaaS 服务的接受程度也比较高。2013 年国内 SaaS 市场规模在 34.9 亿元左右，与 2012 年相比增长 24.3%。



数据来源：电信研究院

图 中国 IaaS/PaaS/SaaS 市场规模

据工信部电信研究院调查结果显示，当前用户使用率较高的仍是包括云主机、云存储、云邮箱等资源出租型应用。与 2012 年相比，云存储超过了云主机成为用户采用率最高的服务种类，云分发服务在各类服务中的排名也有提升。

2、信息安全服务市场情况

我国真正意义上的信息安全只有十多年的发展历史，其发展轨迹大致可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萌芽阶段（2005 年之前）：国内各行业和部门开始萌生信息安全意识，主动意识到安全的重要性，于是各行业都在有意识地学习和积淀信息安全相关知识，与国内外领域内的权威企业交流，了解信息安全技术、理念、产品、服务及建设理念。

爆发阶段（2005-2009 年）：国内各行业企业、政府各部门对于信息安全的建设和意义已取得了深度认识，很多行业部门开始自觉地对内部信息安全建设展开规划与部署，企业信息化过程中对信息安全系统的投资力度不断加大。

普惠阶段（2011 年以后）：当信息安全建设与企业整体信息化建设融合，信

息安全建设已经成为各领域行业信息建设的必要条件。企业的信息化建设已经完全以信息安全建设为核心围绕“安全”来建设。

2011年后，信息安全行业成为政策重点扶持的行业。我国于2014年2月27日成立国家安全委员会和中央网安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标志着当今信息安全已上升至国家战略高度。2014年8月28日，工信部发布《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强电信和互联网行业网络安全工作指导意见》，提出以完善网络安全保障体系为目标，着力提高网络基础设施和业务系统安全防护水平，增强网络安全技术能力，强化网络数据和用户信息保护，推进安全可控关键软硬件应用，为维护国家安全、促进经济发展、保护人民群众利益和建设网络强国发挥积极作用。2015年1月23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国家安全战略纲要》。信息安全形势的日益严峻，国家对信息安全产业的重视程度日益提高，促使中国信息安全市场空间日益扩大，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契机。

此外，随着我国互联网发展，尤其是移动互联网发展迅速，网民普及率将过半。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的统计数据，截至2014年12月，我国网民规模达6.49亿，全年共计新增网民3117万人，互联网普及率为47.9%，较2013年底提升了2.1个百分点。一旦出现网络安全问题，将很容易波及到较广范围，造成较大影响。

中国网民规模及互联网普及率：



(资料来源：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中国互联网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经过多年发展，目前行业已经初具规模，产品线日益丰富，已形成三大类、约二十小类、近百种产品的行业格局，细分程度非常高，并广泛的服务于政府、企事业单位和普通网民。

目前，国内的信息安全产业仍然以销售硬件和软件产品为主，服务所占的比例较小。其中，在硬件产品中，防火墙/VPN 硬件产品占据了最大的市场份额；而在软件产品中，安全内容和威胁管理软件是最主要的产品种类。

从下游客户来看，目前，政府、金融、电信、能源等行业是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的主要消费者。政府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由于其信息系统的数据具有较高价值，其信息系统是黑客的重点攻击对象，一旦其信息系统被攻陷，将遭受较为重大的损失，因此政府和大型企事业单位更为重视信息安全建设。另外，资金实力和政策要求也是政府和大型企事业单位成为信息安全产业下游主要客户的重要原因。

而相对而言，一些中小企业和普通网民由于遭受攻击后损失较小，因此对信息安全建设重视程度相对较低，同时资金相对有限也使得其采购相关的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的积极性有所降低。但是，目前这一现状正在发生变化。随着智能设备的不断普及和信息设备国产化的不断推进，信息安全行业将向中小企业和普通网民下沉，同时更多适合小微客户的信息安全产品有待进一步挖掘，一个巨大的B2C 蓝海市场若隐若现。

3、企业信息平台服务市场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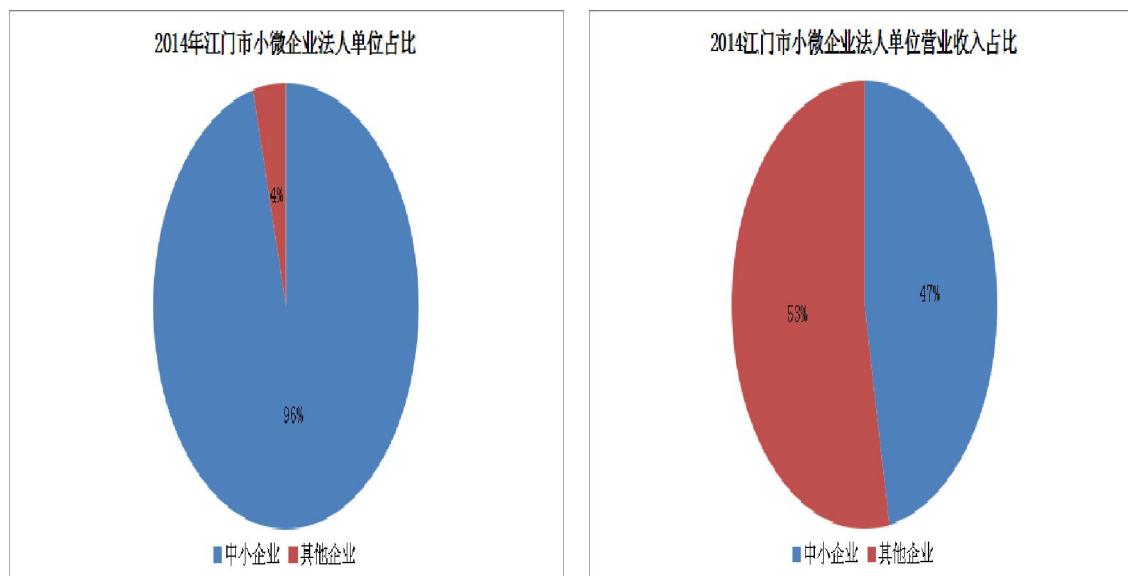
(1) 目标客户数量庞大

中小微企业一直是国家经济推动的重要力量，从国家到地区为该类企业出台了不少政策，扶持中小微企业快速发展。

其中，国务院以国发〔2014〕52号印发《关于扶持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强调“大力推进小型微型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为小型微型企业免费提供管理指导、技能培训、市场开拓、标准咨询、检验检测认证等服务。”《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支持小微企业未定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粤府办〔2015〕48号)要求，“2017年底前，全省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和网络平台服务体系实现省、市、县(区)全覆盖、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及线上线下协同服务。”2015年，江门市成功入选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提出要实施“雏鹰计划”，为小微企业提供投融资体制创新、政府购买中介服务、载体平台认证、优惠奖补、税费减免、个转企等多方面普惠性质的扶持办法。

目前，广东市场主体的活跃与经济的活力还体现在小微企业上。2013年末，全省共有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小微企业法人单位 85.92 万个，占全部企业法人单位 95.5%。小微企业从业人员 1686.13 万人，占全部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4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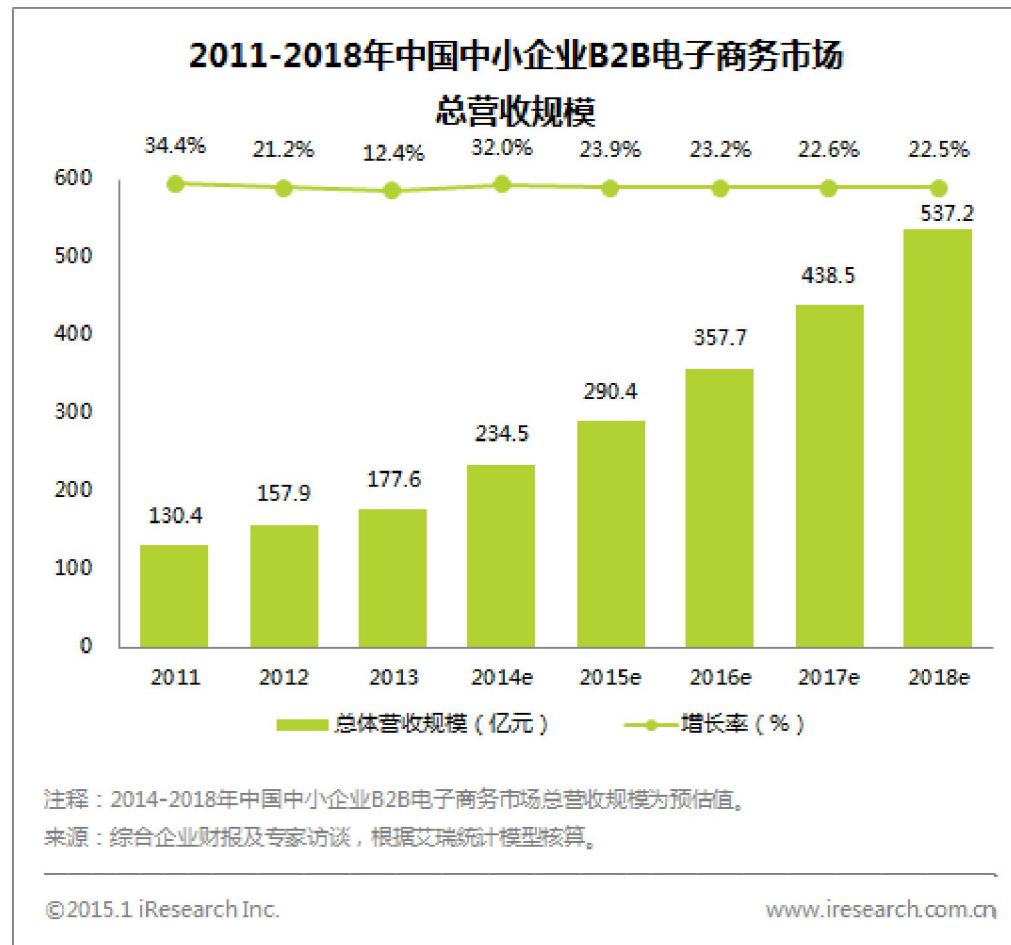
至 2014 年末，江门市共有小微企业法人单位 3.2 万个，占全部企业法人单位的 96%；小微企业营业收入达到 2644.08 亿元，占全市的 47%。



(2) 客户需求潜力巨大

根据广发银行 2014 年在全国调研后发布的《中国小微企业白皮书》，小微企业“生意人”更多地把制约自己企业健康发展的影响因素归结于外部环境因素，行业竞争激烈（60%）、成本压力大（56%）和整体经济环境不好（40%）是影响的主要原因。小微企业“生意人”对未来的规划和业务策略主要包括：扩大销售渠道（66%），扩展经营范围、增加产品服务（47%）以及多开分店，这也是小微企业在中期规划中考虑最多的策略。由此可见，小微企业在发展道路上，对金融、财税、法律咨询等信息化需求巨大。

而在网上采购需求上，中小微企业的市场同样强烈，并呈现蓬勃发展的状态。根据艾瑞咨询最新统计数据，2014 年中国中小企业 B2B 电子商务市场营收规模为 234.5 亿元，增长率为 32.0%。艾瑞预测未来几年中国中小企业 B2B 电子商务市场营收增速仍保持在 20%以上，预计 2018 年营收规模将接近 540 亿元。



(三) 公司所处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内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软件厂商和软件服务商看到了该市场的前景，也愿意加入市场竞争与角逐。国内比较大的几家软件厂商或产品分销商如东软集团、华胜天成、神州数码等都投入大量资源，研发自己的产品，切入该市场。在市场竞争激烈和市场处于饱和状态时，包括公司在内的整个细分行业的利润空间会受到不利影响。

此外，我国信息服务业正在向云计算服务转型，行业内的竞争对手在云计算服务领域内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虽然云计算是信息技术行业未来发展的趋势，但基于该业务正处于培育期，目前创造的利润规模较小，中小企业为了抢占市场先机，在前期的投入较大，存在一定的市场经营风险。

2、技术更新换代风险

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典型的高新技术行业，产品研发所涉及的技术领域广泛、复杂程度高、研发周期较长，行业企业存在因研发资金投入不足、市场需求预测

偏差、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新技术开发失败的风险，其后果将导致相关技术研发失败或产品不符合市场需求，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3、政策调整风险

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年均增速普遍高于其他行业和国家经济增速。但是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环境、信息技术产业政策息息相关。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增速疲软，企业信息化建设投入将减少，进而影响整体收入状况。此外，行业普遍受惠于产业政策，产业政策的变动将对行业发展产生较大的影响。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本行业市场规模巨大，企业数量众多，竞争较为充分。行业内各企业在长期经营实践中逐渐形成自己的市场定位与专注领域，例如迪浪科技专注于人事社保领域等。同时由于行业特性，行业存在区域集中的现象，如广东省信息工程有限公司集中于广州、佛山等地的市场等。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主要为政府机关、教育系统、金融系统和企业提供云计算和网络安全建设和服务，业务主要集中在江门地区，经过近 10 年的发展和积累，逐步成长为本地具有较大影响力的电子政务、教育信息化等整体解决方案及智慧城市建设综合服务提供商。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广东迪浪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顺畅科技有限公司等。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广东迪浪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迪浪科技有限公司面向政府、企业提供网络通信整体解决方案、网络安全整体解决方案、安防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数据机房整体解决方案、会议和数字广播系统解决方案、云计算中心整体解决方案、数据备份容灾解决方案、大屏显示解决方案，提供从咨询、规划设计、施工集成，到维护保养的一站式服务，提供电脑办公设备、耗材的配送和维护服务。广东迪浪主要业务优势在于办公系统软件的开发。

（2）广东顺畅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顺畅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承接公用通信网的用户通信管道及线路，综

合布线及其配套的设备工程设计、施工，电能计量自动化、供配电及调度自动化、变电站综合自动化解决方案和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安防监控系统、智能控制系统、通风空调系统、视频会议及广播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与维护办公设备销售等。该公司主要为电力行业提供 IT 解决方案、产品及服务，是集行业系统集成、行业软件设计开发和高端 IT 服务于一体的信息化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

3、公司竞争优势

(1) 区域技术领先，资质齐全优势

公司始终注重创新技术的开发与积累，建立了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和技术服务团队，在云计算服务、网络安全等领域建立了较明显的区域优势。公司软件开发产品应用领域较广。目前，云计算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软件应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依赖前期的技术积累，拥有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资质、“广东省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服务等级”三级资质，并被认证为广东省及江门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和江门市现代信息服务业重点企业证书。同时，公司与五邑大学建立了长期的产学研合作机制，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

(2) 市场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电子政务、云计算、网络安全等领域实施过一系列信息化工程解决方案，在五邑区域处于市场领先地位。经过多年耕耘，公司已经在本地 IT 行业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树立了“高正信息”这一优良品牌形象。公司的典型客户包括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局、江门市公安局、江门市国土资源局、江门市广播电视台等。优质的客户资源也体现公司综合实力，良好的客户口碑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

(3) 服务优势

公司坚持通过优质的服务赢取客户的信任，通过客户关系的后续维护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服务体系，自主研发的 IT 运维服务平台和专业的服务队伍，以客户热线、定期巡检、远程诊断、现场支持、常驻外派等各种形式的服务方式，为客户提供优质、及时的服务支持，与客户合作共赢。

(4) 充分的企业客户储备资源

公司注重在企业客户方面的储备和铺垫。公司近年致力于企业信息服务平台的搭建，已经建设并运营了包括江门市政企通服务平台和江门市中小企业采购平台，主要面向中小微企业提供专业信息服务和B2B服务。通过对上述平台的运营，

公司及时掌握最新的政策动向，透彻了解中小企业的信息化需求和采购需求，并能整合资源为中小微企业引入金融、人力资源服务等服务，为公司未来大力发展企业市场提供坚实的基础。

4、公司竞争劣势

（1）研发投入与规模和软件行业龙头企业仍有差距

公司一直注重研发创新，近年来研发投入持续增加，新技术与新产品不断得以开发，但与国内软件行业的龙头企业（尤其是上市公司）相比，研发规模尚有待扩大，技术储备也有待扩充，致使公司的研发投入及研发能力难以与后者相比。

（2）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的资本规模一直相对偏小，主要通过银行贷款融资，很难实现其他低成本的多样化融资渠道。公司正处于持续快速发展阶段，单一的融资渠道对公司的大规模的研发投入、新项目建设以及扩展销售网络等发展产生了一定的制约。

（五）公司业务发展空间

公司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较强的资源整合能力，奠定了区域内云计算基础设施建设和运维、企业信息安全服务等方面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是充分发挥公司在IT服务领域的专业特长，结合云计算和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化技术，以强大的研发和服务团队为支撑，为政府、教育、企业等客户提供专业的IT服务。未来三年内公司计划推出两大服务平台：云安全监控防护平台、办公设备管理及运维平台。公司为政府、企业提供优质云安全服务和云运维服务，进一步加强公司在相关行业信息化服务的优势地位。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拟将市场范围从江门扩展至广东全省以及福建、广西、海南等周边地区，并加大企业客户开发力度，改善客户结构。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年内，积极探索新的平台运营模式，加强与合作伙伴的优势互补，建设专业的平台运营团队。企业信息服务将成为公司未来主要的业务增长点。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最近二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之前，有限公司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有限公司股东会对变更经营范围、增资、股权转让、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等生产经营活动均作出了决议，决议内容均得以执行。但公司治理方面也存在未严格按时召开三会，三会文件存在不完整及未归档保存、公司治理制度不健全等不规范之处。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利益。

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上述不规范之处，在主办券商及各中介机构的帮助下，公司依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和完善了“三会一层”治理结构。同时，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基本治理制度，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公司现行章程合法有效，三会议事规则合法合规，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构成与职责。

（一）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年9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9月9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股份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由有限公司原4名股东足额认购。2015年9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由4名发起人股东组成，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变动。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 名称	召开 时间	会议议案
创立大会	2015年9月28日	<p>1、关于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及整体变更方案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设立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p> <p>3、《关于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p> <p>4、《关于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股东出资情况的议案》</p> <p>5、《关于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基准日至股份公司设立日之间利润处置方案的议案》</p> <p>6、《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p> <p>7、《关于选举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8、《关于选举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p> <p>9、《关于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请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0、《关于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1、《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2、《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3、《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4、《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p> <p>15、《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6、《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7、《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制度>的议案》</p> <p>18、《关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工商登记手续的议案》</p>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年11月4日	<p>1、《关于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p> <p>2、《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有关事宜的议案》;</p> <p>3、《关于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p> <p>4、《关于聘请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p>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项目主办券商的议案》; 5、《关于聘请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项目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聘请北京市中伦文德（广州）律师事务所担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项目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7、《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2015年9月2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日）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均按会议通知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且对会议通知所列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对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参会人员均按规定在会议记录和决议上签字。

股东大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程序召开，股东大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股东大会决议均得以有效执行。

（二）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年9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余杰昌、陈志华、钟文坚、钟武坚和陈志国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2015年9月2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日）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2次董事会，其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年9月28日	1、《关于选举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聘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关于聘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5、《关于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议案》; 6、《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7、《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第一届 董事会 第二次 会议	2015 年 10 月 20 日	1、审议《关于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有关事宜的议案》； 3、审议《关于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请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项目主办券商的议案》； 5、审议《关于聘请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项目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请北京市中伦文德（广州）律师事务所担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项目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订<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审议<审计报告>（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财务报表审计）的议案》 9、审议《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制定<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会议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董事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决议均得以有效执行。

（三）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 年 9 月 28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王双武、陈永雄 2 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监事李炳辉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2015 年 9 月 28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日）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其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年9月28日	《关于选举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5年10月20日	1、审议《关于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2、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有关事宜的议案》； 3、审议《关于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请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项目主办券商的议案》； 5、审议《关于聘请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项目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请北京市中伦文德(广州)律师事务所担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挂牌并公开转让项目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监事会会议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监事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之初，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但公司治理方面存在未严格按时召开三会，三会文件存在不完整及未归档保存、公司治理制度不健全等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能严格按照相关的制度、规则等执行：

1、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并逐步规范执行。目前，股份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完善；三会

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职责清晰；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内容及通过程序合法合规。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公司管理层将不断在工作中加强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运用。

2、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置备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名册的制作、变更登记、保管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明确了公司应按照章程的规定维护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和质询权等；规范了关联交易、关联担保等行为，建立了相应的表决回避机制，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此外还建立了投资者管理机制、纠纷解决机制和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等。公司重要决策均需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要求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职责。

3、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志华不存在刑事犯罪及受到行政处罚情况。

（二）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

2014 年 7 月 21 日，公司因未向有关部门申报擅自进行室内装修被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综合管理局出具了编号为 NO: PJ01400000483 的《蓬江区罚款通知书》。罚款金额为 6,500 元。2014 年 7 月 22 日，公司按照要求缴纳了罚金并对此进行了相应的整改。上述行为未造成重大不利后果，处罚金额较低，并已处理完毕。因此，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在工商、税务、质监、安监、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方面合法合规运营，最近二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政府相关执法机关的处罚。

四、独立运营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志华无控制的其他企业。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参股的其他企业情况

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1 日，注册号为 440703000078056，法定代表人为余杰昌，住所为江门市篁庄大道西 10 号 6 檐 3-813 室，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中，股东陈志华持有该公司 11.25% 的股权，股东钟文坚持有该公司 11.25% 的股权，股东钟武坚持有该公司 10.8% 的股权，股东余杰昌持有该公司 11.7% 的股权。

（二）独立性情况

公司由高正有限整体变更而来，高正有限的资产、负债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行，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曾存在少量的关联交易及关联方借款等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治理机制，规范了关联交易，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频繁的关联交易。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均承诺未来不会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和关联方。

2、资产独立

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时，整体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独立、完整，且相关财产均有权利凭证。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以其资产、权益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股东及其他机构的依赖。

3、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规定通过合法程序选举产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有员工 50 人，已为其中 49 人缴纳社会保险，聘用退休人员 1 人，按规定不再缴纳社会保险；已为 50 人缴纳公积金。根据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5 年 9 月 28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在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开立的住房公积金账户状态正常，已按规定为职工缴存了住房公积金，住房公积金缴存账户开立至今，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地方有关住房公积金缴存方面的法规、规章而被该中心处罚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还出具了承诺，若公司因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之前存在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事由而受到相关部门行政处罚并被要求补缴相关款项的，控股股东愿意全额承担高正信息因此需缴纳的全部费用，不使高正信息受到损失。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5、机构独立

股份公司机构独立，公司机构设置完整。公司已经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

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聘请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了较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业务管理需要，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不存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控制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避免产生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由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高正信息及其附属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高正信息及其附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高正信息及其附属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本人将对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按本承诺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利，促使其遵守本承诺。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高正信息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3、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高正信息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4、本承诺对本人持续具有法律约束力，直至本人不再是高正信息的实际控制人。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以及公司为防止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

(一) 报告期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7月31日 账面金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元)
其他应收 款	江门市政企通 信息服务中心	0.00	0.00	70,000.00
	陈志华	97,618.69	0.00	0.00
	余杰昌	101,523.45	0.00	0.00
	钟文坚	97,618.69	0.00	0.00
	钟武坚	93,713.95	0.00	0.00

截至 2015 年 10 月 19 日，陈志华、余杰昌、钟文坚和钟武坚已全部归还拖欠公司的款项。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时期，因公司内控制度不健全、关联交易制度不完善，存在少量的关联交易等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制度和规程，包括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以此规范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回避制度、违规处罚措施等，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章程》的规定

在《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明确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

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如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公司资金、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转让所持有、控制的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应当自知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公司资金、由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办理有关当事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手续。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含子公司对外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通过：（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十九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3、《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条“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或个人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七条“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一) 诚实信用的原则；
- (二) 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 (三) 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
- (四) 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 (五) 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的原则。

第十六条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或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并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以上），必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股东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依照上述相关规定执行，减少乃至避免关联交易。

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二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必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 (二)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三)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四)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 (六) 其他按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

上述制度规定和相关承诺已经生效并被严格执行，以避免公司资源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

6、股东出具的承诺函

全体股东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高正信息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非上市公众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如若发生，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高正信息因历史上存在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的占用高正信息的资金而受到处罚的，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披露的具体情况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陈志华	董事长兼总经理	5,500,000	55.00	
2	余杰昌	董事	1,600,000	16.00	
3	钟文坚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1,500,000	15.00	董事钟武坚之兄
4	钟武坚	董事	1,400,000	14.00	董事钟文坚之弟
5	陈志国	董事	-	-	
6	王双武	监事会主席	-	-	
7	陈永雄	销售经理、监事	-	-	
8	李炳辉	运维总监、职工代表监事	-	-	
9	伍月玲	财务总监	-	-	
合计			10,000,000	100.00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报告期内，上述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钟武坚为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钟文坚之胞弟，董事陈志国为董事陈志华之胞弟，监事王双武为董事陈志国之妻弟。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 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所有与公司形成劳动关系并在公司领取工资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均得到有效执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主要承诺包括：

- (1)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2)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3) 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
- (4) 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 (5)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所涉及有关事实的承诺及确认。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形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单位职务
陈志华	董事长、总经理	无	无
钟文坚	董事、董事会秘书	无	无
余杰昌	董事	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江门市明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钟武坚	董事	江门市翰墨和易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陈志国	董事	江门骊住美标卫生洁具五金制造有限公司	成本改进经理
王双武	监事会主席	江门市恒顺源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
陈永雄	销售经理、监事	无	无
李炳辉	运维总监、职工代表监事	无	无
伍月玲	财务总监	无	无

(五) 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被投资公司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利益冲突情况
陈志华	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625	11.25	无
余杰昌	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850	11.70	无
	江门市明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500	51.00	无
钟文坚	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625	11.25	无
钟武坚	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400	10.80	无
	江门市翰墨和易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3.000	30.00	无

截至本说明签署之日，除以上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被投资企业不存在与公司经营相同或类似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 最近二年受到证券行业监管部门处罚或被采取监管措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受处罚情形。

(七) 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 公司董监高近二年内变动情况

1、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28日，高正有限未设董事会，由陈志华担任执行董事；仅设一名监事，由钟武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分别由陈志华和伍月玲担任。

2、2015年9月28日，股份公司成立后的第一届董事会由陈志华、余杰昌、

钟文坚、钟武坚、陈志国组成，陈志华为董事长；

监事会由王双武、陈永雄、李炳辉组成，其中李炳辉为职工代表监事，王双武担任监事会主席；

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其中陈志华担任总经理，伍月玲担任财务总监，钟文坚担任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动。

（二）公司董监高近二年内变动原因

公司 2015 年启动了改制成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新三板挂牌上市的计划，考虑到规范公司治理及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和更好的推进公司挂牌进程，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相应调整。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 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22,223.76	8,189,081.45	3,345,019.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2,486,803.44	3,583,360.68	2,413,296.17
预付款项	3,175,840.88	2,156,282.80	1,092,191.99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98,680.30	447,496.88	264,573.12
存货	3,784,959.32	1,056,207.46	896,855.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7,468,507.70	15,432,429.27	8,011,935.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85,000.00	85,000.00	8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70,464.11	267,094.28	387,240.4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453,308.74	485,656.58	378,633.3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29,925.04	175,806.3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967.79	75,359.75	52,857.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5,665.68	1,088,916.93	903,731.32
资产总计	18,464,173.38	16,521,346.20	8,915,666.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230,898.80	2,528,199.80	297,019.01
预收款项	1,905,159.94	879,320.00	1,105,227.50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587,100.04	216,969.62	148,611.1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6,300.00	1,978,000.00	897,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6,739,458.78	8,602,489.42	2,447,957.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39,404.02	1,914,188.27	1,110,908.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9,404.02	1,914,188.27	1,110,908.55
负债合计	7,978,862.80	10,516,677.69	3,558,866.1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300,466.84	300,466.84	235,680.0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84,843.74	2,704,201.67	2,121,120.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85,310.58	6,004,668.51	5,356,800.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464,173.38	16,521,346.20	8,915,666.87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643,531.10	33,420,311.59	25,880,748.32
减：营业成本	12,722,319.96	29,314,743.60	22,347,386.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397.40	56,495.66	51,061.30
销售费用	595,948.21	592,987.90	329,856.30
管理费用	1,666,874.15	3,531,628.00	3,047,984.86
财务费用	119,878.01	40,247.16	-22,654.81
资产减值损失	-73,567.84	90,009.17	116,473.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39,602.74	-	2,852.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377,716.05	-205,799.90	13,493.44
加：营业外收入	674,784.75	1,096,720.28	718,361.60
减：营业外支出	-	11,500.08	24,3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	297,068.70	879,420.30	707,555.04
减：所得税费用	112,224.96	231,552.47	182,261.40
四、净利润	184,843.74	647,867.83	525,293.64
五、每股收益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6	0.2160	0.175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6	0.2160	0.1751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4,843.74	647,867.83	525,293.64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308,236.22	37,360,337.27	28,544,011.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760.79	2,714,438.92	345,85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59,997.01	40,074,776.19	28,889,861.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86,650.65	32,787,869.70	25,271,272.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7,811.80	2,621,641.82	2,248,234.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4,403.23	747,554.67	656,879.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2,617.07	2,973,895.82	1,707,83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01,482.75	39,130,962.01	29,884,21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1,485.74	943,814.18	-994,355.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	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602.74	-	2,852.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9,602.74	-	502,852.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55,869.80	440,023.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	58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0,000.00	255,869.80	1,025,023.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02.74	-255,869.80	-522,170.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9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	1,280,000.00	2,12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5,000.00	6,180,000.00	2,128,000.00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9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1,974.69	63,882.01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000.00	60,000.00	1,4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9,974.69	2,023,882.01	1,44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025.31	4,156,117.99	688,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6,857.69	4,844,062.37	-828,52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9,081.45	3,345,019.08	4,173,545.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2,223.76	8,189,081.45	3,345,019.08

2015 年 1-7 月份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300,466.84	-	2,704,201.67	6,004,668.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300,466.84	-	2,704,201.67	6,004,668.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		-	-	-	-	-2,519,257.93	4,480,642.07
(一)净利润	-	-	-	-	-	-	184,843.74	184,843.7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84,843.74	184,843.7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	-	-	-		7,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7,000,000.00		-	-	-	-	-	7,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2,704,201.67	-2,704,201.67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2,704,201.67	-2,704,201.67
4.其他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300,466.84	-	184,843.74	10,485,310.58

201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235,680.06		2,121,120.62	5,356,800.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235,680.06		2,121,120.62	5,356,800.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4,786.78		583,081.05	647,867.83
（一）净利润			-	-			647,867.83	647,867.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3.其他		-	-	-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利润分配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4,786.78		-64,786.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4. 其他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				300,466.84		2,704,201.67	6,004,668.51

201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183,150.70		1,648,356.34	4,831,507.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183,150.70		1,648,356.34	4,831,507.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529.36		472,764.28	525,293.64
(一)净利润							525,293.64	525,293.6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25,293.64	525,293.6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2,529.36		-52,529.3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				235,680.06		2,121,120.62	5,356,800.6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三）最近二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份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CHW专字[2015]0143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本报告期自公历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7月31日。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 应收款项；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 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

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单项余额 300 万元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账款余额 2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连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有确凿证据表明应收款项不存在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1)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至 4 年	4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2) 组合中，采用无风险组合的包括关联方应收款项、备用金及代扣代缴款项。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例如：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坏账的确认标准

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七) 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开发过程中的软件产品或施工过程中的系统集成工程，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种成本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对于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以及提供劳务的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盈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

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1) 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5)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0	20
电子设备	3, 5	0	33.33, 20
其他设备	5	0	2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九)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推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

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

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推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摊销额，预计残值为零，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年)	年摊销率(%)	预计残值率(%)
办公软件	10	10	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0	10	0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推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3、摊销年限

摊销年限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确定。

(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统筹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补偿金等。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补偿金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十三)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十四)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收入确认按照会计准则执行，具体可分为三种情形：

(1) 对先付款后供货方式实现的销售，按照合同约定收到款项、货物发出、客户接收并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2) 对于赊销方式实现的销售，按照合同约定取得收款的权利、货物发出、客户接收并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3) 对于货物需要安装的销售，按照合同约定取得收款的权利、货物发出、客户接收、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2、劳务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各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程度，选用下列方法：

- (1) 已完成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劳务占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日按照提供的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按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经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软件开发与维护收入属于劳务收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公司所进行的软件开发多基于客户已有系统进行的二次开发，项目小、周期短，当所开发软件达到有实质进展的节点时，项目已经完成，公司在项目完成时一次性确认收入；系统维护收入一般按年收取维护费，基于维护业务各月份的工作量保持稳定，公司按照全年收取维护费的月平均值，从合同约定提供维护服务月份起，按月确认收入，提供维护服务的月份数占合同约定的总月份数的比例，即为该项维护服务的完工百分比。

3、系统集成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系统集成业务是指按照客户需求提供 IT 整体解决方案，系统集成业务包括商品销售和集成劳务两部分，系统集成业务涉及的商品销售和集成劳务分开签订合同的，商品销售部分依据销售商品确认原则和时点进行确认，集成劳务按照安装劳务调试完成后获取验收报告作为收入确认原则和时点；商品销售部分和集成劳务部分不能加以区分，且商品销售金额在整个合同金额中占据很大比例，因此将集成劳务部分和商品销售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销售的商品需安装调试后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商品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才转移给购货方，因此集成劳务业务应当以安装调试完成为确认时点，针对企业具体而言，是取得该项业务的验收报告时点。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

认收入。

(十五)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十七)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推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十八) 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1)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2)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3)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

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十九)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宜。

(二十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4,643,531.10	33,420,311.59	25,880,748.32
净利润	184,843.74	647,867.83	525,293.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843.74	647,867.83	525,293.64
非经常性损益	506,088.56	811,040.11	514,47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1,244.82	-163,172.28	10,822.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1,244.82	-163,172.28	10,822.44
毛利率(%)	13.12	12.28	13.65
净资产收益率(%)	3.47	11.40	1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03	-2.87	0.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6	0.2160	0.17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1	-0.0544	0.0036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31%、11.40%。2014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3 年度上升 1.09 个百分点，系公司经营稳定，营业收入增加，净利润增加，净资产收益率上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21%、-2.87%。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514,471.20 元、811,040.11 元，主要是公司经营过程中接受政府拨付的专项资金，用于信息化相关的平台建设。报告期内由政府主导，高正信息负责实施建设的平台项目包括：江门市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江门市蓬江区信息体验中心建设；江门市工业云服务平台；江门市中小企业 CAD 公共服务平台，共拨付专项资金 4,400,000.00 元，公司将投入开发和建设相关平台的费用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核算，收到的政府补贴款按照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的金额计入营业外收入，致 2013 年度、201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1751 元、0.2160 元，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0036 元、-0.0544 元。2014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较 2013 年度增加 0.0409 元，主要因为：公司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营业收入增加、净利润增加，故每股收益增加。

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毛利率变动情况参见本节“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2、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3.21	63.66	39.92
流动比率（倍）	2.59	1.79	3.27
速动比率（倍）	2.03	1.67	2.91

在长期偿债能力方面，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9.92%、63.66%、43.21%。2014 年 12 月 31 日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相比，资产负债率大幅度上升，因 2014 年度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向银行借款 3,000,000.00 元，向相关股东借款 1,220,000.00 元，负债增加，资产负债率上升。2015 年 7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下降，因公司股东增资 7,000,000.00 元，实收资本增加，净资产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

在短期偿债能力方面，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3.27、1.79、2.59，速动比率分别为 2.91、1.67、

2.03,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因 2014 年度公司向银行借款 3,000,000.00 元, 向相关股东借款 1,220,000.00 元, 流动负债增加,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下降。2015 年 7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上升, 主要因公司归还股东欠款 1,973,000.00 元, 流动负债减少,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上升。

综上, 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整体合理,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保持在一个合理水平, 公司不存在长短期偿债风险。

3、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2	11.15	10.72
存货周转率(次)	5.26	30.02	24.92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72、11.15、4.82, 2013 年度、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稳中有升的趋势,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等, 客户信誉度高, 应收账款回款速度稳定, 能够为公司运营带来较为稳定的现金流。2015 年 1-7 月份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主要原因为: 公司主要的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等, 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一般在上半年制定并批复预算, 下半年予以实施, 致 2015 年 1-7 月份公司营业收入减少, 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4.92、30.02、5.26, 2013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为平稳, 2015 年 1-7 月份存货周转率下降, 主要原因为: 公司主要的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等, 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一般在上半年制定并批复预算, 下半年予以实施, 因此 2015 年 1-7 月份营业收入减少, 营业成本减少; 且公司 2015 年开工的江门政法信息网二期项目尚未完工, 账面挂账存货-工程施工余额 1,484,586.31 元, 致 2015 年 7 月 31 日存货余额增加, 上述因素造成 2015 年 1-7 月份存货周转率下降。除上述未完工程挂账“存货—工程施工”余额外, 公司其他存货均为库存商品, 公司根据销售订单确定采购存货的规格和数量, 不存在因存货滞销而影响公司存货周转速率的情况, 存货的周转速率维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

总体上看,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维持在一个合理水平, 营运能力较强。

4、现金流量分析

(1) 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1,485.74	943,814.18	-994,35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02.74	-255,869.80	-522,170.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025.31	4,156,117.99	688,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6,857.69	4,844,062.37	-828,526.00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94,355.37 元、943,814.18 元、-3,441,485.74 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主要包括：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流出、关联方经常性资金往来等。

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94,355.37 元，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回的应收账款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所致；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43,814.18 元，主要系欠付供应商货款增加，应付账款余额增加。2015 年 1-7 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1,485.74 元，主要系支付外购库存商品的款项增加和支付 2014 年度欠付供应商购货货款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22,170.63 元、-255,869.80 元、39,602.74 元。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额主要系：公司购买固定资产、其他长期资产、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88,000.00 元、4,156,117.99 元、2,735,025.31 元，201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88,000.00 元，主要系向股东借款净增加金额；201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156,117.99 元，主要系向银行借款 3,000,000.00 元和向股东借款净增加 1,220,000.00 元。2015 年 1-7 月份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025.31 元，主要为吸收股东投资增加现金流入 7,000,000.00 元，分配利润、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归还股东借款共流出 4,264,974.69 元。

(2)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①	-3,441,485.74	943,814.18	-994,355.37
净利润②	184,843.74	647,867.83	525,293.64
差异③=①-②	-3,626,329.48	295,946.35	-1,519,649.01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净利润少 -1,519,649.01 元，主要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所致；2014 年度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净利润多 295,946.35 元，主要系 2014 年度尚未支付的购货货款增加，尚未收回的销售款增加，两项因素共同所致； 2015 年 1-7 月份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净利润少 3,626,329.48 元，主要系 2015 年 1-7 月份支付购货货款所致，包括支付 2014 年度欠付的应付账款以及 2015 年 1-7 月新购库存商品支付的货款。

5、与同行业公司财务指标对比分析

项目	高正信息		轩辕网络		大洋信息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1,652.13	891.57	10,666.06	8,393.98	9,867.11	7,234.00
营业收入（万元）	3,342.03	2,588.07	11,753.00	10,570.65	21,228.13	17,368.54
毛利率（%）	12.28	13.65	21.27	16.22	7.74	4.36
净资产收益率（%）	11.40	10.31	25.00	8.94	11.14	1.96
资产负债率（%）	63.66	39.92	59.18	65.03	66.12	58.66
流动比率（倍）	1.79	3.27	1.44	1.41	1.49	1.69
速动比率（倍）	1.67	2.91	0.55	0.79	0.54	0.7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15	10.72	9.42	10.77	15.54	15.07
存货周转率（次）	30.02	24.92	2.47	3.08	3.78	3.78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元）	0.31	-0.33	0.76	-0.29	-0.26	-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160	0.1751	0.4193	0.1300	0.11	0.02

注：数据来源于[轩辕网络（830891）](#)公开披露的 2014 年年报、[大洋信息（832762）](#)公开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从上表可以看出，高正信息相较于同行业公司轩辕网络、大洋信息规模相对较小。具体财务指标比较如下：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毛利率 2013 年度为 13.65%、2014 年度为 12.28%，公司毛利率水平高于大洋信息，低于轩辕网络，处于中间水平。公司毛利率水平高于大洋信息，主要是大洋信息列示的营业收入中，渠道分销收入占比大，2013 年度、2014 年度大洋信息渠道分销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69.02%、49.39%，渠道分销收入的毛利率分别 2.65%、4.47%，渠道分销业务毛利率低，致大洋信息毛利率低。公司毛利率水平低于轩辕网络，轩辕网络列示的营业收入中，系统集成类工程项目收入占比高，2013 年度、2014 年度分别为 43.49%、54.79%，其工程项目毛利

率分别达到 21.72%、25.11%，主要为轩辕网络系统集成类业务发展较为成熟，已经是其主要的收入来源，此部分项目毛利率高。高正信息相关的系统集成业务规模尚未达到轩辕网络的水平，从事的项目一般周期较短，规模较小，高正信息对该类业务尚处于拓展期，为拓展业务，报价相对较低，致高正信息毛利率低于轩辕网络。公司 2014 年度中标，2015 年开始实施的江门政法信息网二期项目，项目规模大，技术含量高，通过承接和实施大的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的整体竞争力，向同行业毛利率较高的企业看齐。经过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分析，公司毛利率水平合理。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资产负债率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 39.92%、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 63.66%。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公司，因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能通过公司自身的盈利获取现金予以解决，因此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公司，2014 年公司业务量增加，为补足流动资金向银行借款 3,000,000.00 元，向股东借入资金 1,220,000.00 元，负债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上升后的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公司持平。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为 3.27、1.79，速动比率为 2.91、1.67，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同行业公司，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良好。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72 次、11.15 次，公司收款速度与轩辕网络持平，稍低于大洋信息，较同行业应收账款周转速度保持在一个合理的水平，且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等，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4.92 次、30.02 次。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远高于同行业其他两家公司，主要原因：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等，依据客户订单确定采购情况，且一般合同周期较短，期末存货库存余额较小，存货周转效率高。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 -0.33 元、0.31 元。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同行业其他两家公司处于中间水平，公司目前业务规模较小，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指标较容易受到公司经营性应收应付款项收付时间的影响，但总体上公司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处于行业的正常水平。

(二)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收入确认的方式和原则

参见本节“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之“（十四）收入确认原则”。

2、按业务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

(1) 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额	占比(%)	收入额	占比(%)	增长率(%)	收入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4,643,531.10	100.00	33,420,311.59	100.00	29.13	25,880,748.32	100.00
营业收入合计	14,643,531.10	100.00	33,420,311.59	100.00	29.13	25,880,748.32	100.00

公司主要面向政府部门、教育等公共服务领域及金融、电信、制造业等企业客户，提供云计算的建设与运营服务、信息安全服务、企业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营服务以及相关 IT 产品的销售。公司的营业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包含：1) 系统集成收入，即云计算平台基础设施建设、信息安全系统建设、企业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相关的系统集成收入；2) 销售收入，云计算相关电子产品的销售收入；3) 软件开发及系统维护收入，即业务中涉及的自主开发软件及对相关软件进行维护取得收入、网络安全服务收入。

公司 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 29.13%，系近年来各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等对信息化需求量增加，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加。2015 年 1-7 月份营业收入金额为 14,643,531.10 元，仅占 2014 年度全年营业收入的 43.82%，主要原因：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等，一般在上半年制定并批复预算方案，下半年予以实施，公司主要的业务集中在下半年，致 2015 年 1-7 月份营业收入金额较小。公司整体营业收入稳定增长，主营业务突出。

2013 年 1-7 月、2014 年 1-7 月营业收入分别占 2013 年度、2014 年度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1-7月	2013年1-7月
主营业务收入(元)	14,643,531.10	15,166,352.55	10,866,424.90
占比(%)		45.38%	41.99%

公司2013年1-7月份、2014年1-7月份占2013年度、2014年度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未超过50%。公司2015年1-7月份营业收入金额较低符合公司的经营特点。

(2) 主营业务收入按类别列示

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额	占比(%)	收入额	占比(%)	增长率(%)	收入额	占比(%)
系统集成收入	6,938,368.38	47.38	10,125,641.03	30.30	41.31	7,165,442.74	27.69
商品销售收入	6,576,162.24	44.91	20,624,145.49	61.71	26.29	16,331,305.38	63.10
软件开发及系统维护收入	1,129,000.48	7.71	2,670,525.07	7.99	12.02	2,384,000.20	9.21
合计	14,643,531.10	100.00	33,420,311.59	100.00	29.13	25,880,748.32	100.00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公司系统集成收入逐年上升，占比分别为27.69%、30.30%、47.38%；商品销售收入逐年下降，占比分别为63.10%、61.71%、44.91%。主要原因为：为提高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和竞争能力，对中标的项目，在销售商品的同时，逐步植入与商品销售相关的安装、布线、系统设计及维护等服务，提高销售商品的附加值；且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等，其采购更趋于采购整套系统，包括硬件、软件，以及相关相关的系统集成服务，为公司自身业务结构调整创造了外部条件。上述因素致公司收入结构发生变化，公司将不断优化自身的产品和服务，不断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3) 主营业务利润、毛利率构成

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利润、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增长率(%)	毛利额	毛利率(%)
商品销售	361,602.04	5.50	1,271,507.18	6.17	17.65	1,080,752.01	6.62

系统集成	964,968.91	13.91	1,572,064.78	15.53	24.48	1,262,878.64	17.62
软件开发及运维服务	594,640.19	52.67	1,261,996.03	47.26	6.07	1,189,731.65	49.90
合计	1,921,211.14	13.12	4,105,567.99	12.28	16.19	3,533,362.30	13.65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13.65%、12.28%、13.12%，各期间毛利率保持在一个较为稳定的水平，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商品销售和系统集成类毛利率成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对政府采购类业务中的商品销售和系统集成业务类中的商品销售部分，随着市场价格越来越公开和透明，竞争越趋于激烈，致此两项业务毛利率下降。公司将通过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高高增值业务收入占比，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3、按地区列示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按地区分类构成表

单位：元

营业区域	2015年1-7月	比例(%)	2014年度	比例(%)	增长率(%)	2013年度	比例(%)
广东江门地区	14,643,531.10	100.00	33,420,311.59	100.00	29.13	25,880,748.32	100.00
合计	14,643,531.10	100.00	33,420,311.59	100.00	29.13	25,880,748.32	100.00

公司在广东江门地区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00%，公司业务集中在广东江门地区。

4、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成本及利润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4,643,531.10	33,420,311.59	29.13	25,880,748.32
营业成本	12,722,319.96	29,314,743.60	31.18	22,347,386.02
营业利润	-377,716.05	-205,799.90	-1,625.18	13,493.44
利润总额	297,068.70	879,420.30	24.29	707,555.04
净利润	184,843.74	647,867.83	23.33	525,29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843.74	647,867.83	23.33	525,293.64

从上表可见，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 7,539,563.27 元，增幅

29.13%。公司的业务集中在广东江门地区，随着各级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对信息服务需求的增加，公司业绩稳定增长。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利润总额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保持较稳定的增长比例。营业利润的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不相匹配，主要系公司承接政府专项拨款项目，建设相关的信息化平台，所支出的费用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减少各期营业利润，政府专项拨款项目各期发生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致公司营业利润与营业收入的可匹配性较差。公司利润总额增长比例与营业收入增长比例匹配。

(三)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最近两年一期费用及结构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4,643,531.10	33,420,311.59	29.13	25,880,748.32
销售费用	595,948.21	592,987.90	79.77	329,856.30
管理费用	1,666,874.15	3,531,628.00	15.87	3,047,984.86
财务费用	119,878.01	40,247.16	-277.65	-22,654.8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07%	1.77%	--	1.2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38%	10.57%	--	11.7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82%	0.12%	--	-0.09%

1、销售费用

最近两年一期销售费用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水电费	14,054.76	38,343.70	21,572.50
通讯费	34,348.44	13,226.04	-
投标服务费	300,715.00	311,552.85	151,034.15
工资	100,271.00	193,099.50	146,319.62
监理服务费	125,340.00		
其他	21,219.01	36,765.81	10,930.03
合计	595,948.21	592,987.90	329,856.30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27%、1.77%、4.07%，各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上升。主要原因：为拓展公司业务，投标服务费和监理服务费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

(1) 最近两年一期管理费用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320,281.98	408,401.94	369,534.82
研发费	573,632.56	2,494,665.09	2,303,445.48
会务费	197,500.00	-	-
折旧摊销费	128,978.01	260,651.19	204,491.32
宣传咨询费	77,178.00	60,200.00	-
税费	15,484.42	34,565.35	33,267.46
租金	70,000.00	61,370.00	39,573.00
业务招待费	27,548.80	52,909.00	8,470.00
其他	256,270.38	158,865.43	89,202.78
合计	1,666,874.15	3,531,628.00	3,047,984.86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劳动保障费、折旧费、工薪支出等。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1.78%、10.57%、11.38%，各期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动较小。2014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度增加 483,643.14 元，增长 15.87%，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增加，且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职工薪酬、设备折旧摊销费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

单位：元

年份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	573,632.56	2,494,665.09	2,303,445.48
营业收入	14,643,531.10	33,420,311.59	25,880,748.32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3.92	7.46	8.90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90%、7.46%、3.92%，2015 年 1-7 月份较 2013 年度、2014 年度下降较多，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是政府项目，包含江门市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江门市蓬江区信息体验中心建设项目、江门市工业云服务平台项目、江门市中小企业 CAD 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此部分项目主要

集中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研发，致 2013 年度、2014 年度研发费金额较大，而 2015 年 1-7 月发生的研究费用主要是针对江门市中小企业 CAD 公共服务平台项目，对江门市工业云服务平台项目的研发主要集中 2015 年 8-12 月份，故 2015 年 1-7 月研发费占营业收入比重下降。2015 年 8-12 月份公司将在与政府合作项目外，根据业务情况加大自主研发项目研发投入。

3、财务费用

最近两年一期财务费用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128,613.35	63,882.01	-
减：利息收入	14,334.73	32,220.10	32,088.31
汇兑损失	-	-	-
减：汇兑收益	-	-	-
金融机构手续费	5,599.39	8,585.25	9,433.50
合计	119,878.01	40,247.16	-22,654.81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0.09%、0.12%、0.82%，因 2014 年度公司从银行借入款项补充生产经营所需资金，2014 年度、2015 年度 1-7 月利息支出增加，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上升。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4,784.25	1,096,720.28	718,361.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0.50	-11,500.08	-24,300.00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674,784.75	1,085,220.20	694,061.6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68,696.19	274,180.09	179,590.40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506,088.56	811,040.11	514,47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1,244.82	-163,172.28	10,822.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843.74	647,867.83	525,293.64

(1)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一般政府补助可分为两种类型：第一种是无偿性奖励或补贴，第二种是由政府指定项目给企业进行设计和开发，并拨付相应的款项，由指定企业完成相关项目，拨付的款项属于专项资金，专款专用，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份公司接受的政府补助资金均属于上述的第二种类型，即政府指定了研发项目，公司接受政府拨付专项资金，并自筹部分资金，完成项目的设计和开发。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份公司接受政府拨付的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建设信息化平台，以利于推动广东江门地区中小民营企业的信息化进程。报告期内高正信息负责实施建设的平台项目包括：江门市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公共服务平台、江门市蓬江区信息体验中心、江门市工业云服务平台、江门市中小企业 CAD 公共服务平台，政府共拨付专项资金4,400,000.00元。高正信息根据各专项资金各期实际发生金额记入各期“管理费用-研发费”核算，对应的政府补助的资金记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核算，致各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增加，造成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负数。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负数，主要受会计准则核算方式的影响，假若公司未接受相关政府项目，无政府专项资金拨款收入，也不会产生相应的费用，公司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仍将保持一定盈利。

(2)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份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政府拨付的专项资金中，公司按规定各期实际使用的金额。报告期涉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1) 2011年，根据江门市财政局文件江财工【2011】171号文件《关于下达2011年广东省现代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2011年广东省现代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2,000,000.00元给江门市高正电脑系统有限公司用于江门市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2) 2012年，根据江门市蓬江区科学技术局文件蓬江科【2010】42号文件《关于下达2010年度蓬江区科技三项费用项目经费（第三批）的通知》，拨付资金500,000.00元给江门市高正电脑系统有限公司用于江门市蓬江区信息体验中心建设；

3) 2014 年, 根据江门市高正电脑系统有限公司与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签订的《2014 年江门市扶持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协议书》, 由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出资 1,000,000.00 元, 用于建设江门市工业云服务平台。并约定, 本项目的所有技术和经济成果, 以及相关知识产权归江门市高正电脑系统有限公司所有;

4) 2014 年, 根据江门市高正电脑系统有限公司与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签订的《2014 年江门市扶持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协议书》, 由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出资 900,000.00 元, 用于建设江门市中小企业 CAD 公共服务平台。并约定, 本项目的所有技术和经济成果, 以及相关知识产权归江门市高正电脑系统有限公司所有。

上述政府补贴资金由江门市财政拨付资金, 专款专用, 按照约定进行项目验收, 依据各期实际使用的资金情况计入各期“营业外收入”, 发生的费用计入“管理费-研发费”, 不会对公司各期毛利率造成影响。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明细表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6%
堤围费	按照收入金额缴纳	2013 年 0.10%; 2014 年 0.08%-0.072%; 2015 年 0.0648%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未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五)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43,030.24		43,030.24	1,152.88		1,152.88	5,864.34		5,864.34
其中: 人民币	43,030.24	1.00	43,030.24	1,152.88	1.00	1,152.88	5,864.34	1.00	5,864.34
银行存款:	7,479,193.52		7,479,193.52	8,187,928.57		8,187,928.57	3,339,154.74		3,339,154.74
其中: 人民币	7,479,193.52	1.00	7,479,193.52	8,187,928.57	1.00	8,187,928.57	3,339,154.74	1.00	3,339,154.74
合计	7,522,223.76		7,522,223.76	8,189,081.45		8,189,081.45	3,345,019.08		3,345,019.08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4,844,062.37 元，增长比例为 144.81%，主要原因为：2014 年公司取得银行借款 3,000,000.00 元，向股东借款 1,220,000.00 元，共增加账面货币资金 4,220,000.00 元。

2、应收账款

(1) 最近两年一期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一：账龄组合	2,618,411.78	100.00	131,608.34	5.03
组合二：无风险组合	-	-	-	-
组合小计	2,618,411.78	100.00	131,608.34	5.03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618,411.78	100.00	131,608.34	5.03

续上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一：账龄组合	3,796,089.82	100.00	212,729.14	5.60	
组合二：无风险组合	-	-	-	-	
组合小计	3,796,089.82	100.00	212,729.14	5.6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796,089.82	100.00	212,729.14	5.60	

续上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一：账龄组合	2,517,234.49	98.82	133,938.32	5.32	
组合二：无风险组合	30,000.00	1.18	-	-	
组合小计	2,547,234.49	100.00	133,938.32	5.26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547,234.49	100.00	133,938.32	5.26	

注：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606,826.78	99.56	130,341.34	3,598,268.82	94.79	179,913.44	2,444,646.49	97.11	122,232.32
1至2年	10,500.00	0.40	1,050.00	151,929.00	4.00	15,192.90	28,116.00	1.12	2,811.60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2至3年	1,085.00	0.04	217.00	3,670.00	0.10	734.00	44,472.00	1.77	8,894.40
3至4年	--	--	--	42,222.00	1.11	16,888.80	--	--	--
4至5年	--	--	--	--	--	--	--	--	--
5年以上	--	--	--	--	--	--	--	--	--
合计	2,618,411.78	100.00	131,608.34	3,796,089.82	100.00	212,729.14	2,517,234.49	100.00	133,938.32

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547,234.49元、3,796,089.82元、2,618,411.78元。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248,855.33元，增长49.03%；2015年7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1,177,678.04元，减少31.02%。

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主要原因为：2014年度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增加7,539,563.27元，增长29.13%，致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增加；2015年7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主要原因为：上半年为公司经营期淡季，2015年1-7月份营业收入占2014年度全年营业收入的43.82%，2015年1-7月营业收入金额减少，应收账款余额减少。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7.15%、94.79%、99.56%。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好，出现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小。

(2)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1) 截至2015年7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客户	667,500.00	1年以内	25.49
2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客户	487,000.00	1年以内	18.60
3	江门市蓬江区经济促进局	客户	340,075.00	1年以内	12.99
4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	客户	239,000.00	1年以内	9.13
5	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客户	223,250.00	1年以内	8.52
合计		--	1,956,825.00	-	74.73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广东省江门市公安消防局	客户	1,299,300.00	1年以内	34.23
2	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客户	983,600.00	1年以内	25.91
3	广州金越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497,000.00	1年以内	13.09
4	江门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客户	163,197.90	1年以内	4.30
5	江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客户	130,500.00	1年以内	3.44
合计		-	3,073,597.90	-	80.97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江门市国土资源局	客户	1,484,650.00	1年以内	58.28
2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档案馆	客户	200,000.00	1年以内	7.85
3	中国共产党江门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客户	162,955.00	1年以内	6.40
4	广中江高速公路项目管理处	客户	80,400.00	1年以内	3.16
5	江门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客户	68,629.90	1年以内	2.69
合计		--	1,996,634.90	--	78.38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预付账款

(1) 最近两年一期的预付账款余额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3,119,260.88	98.22	2,072,400.20	96.11	1,040,391.99	95.26
1至2年	1,050.00	0.03	32,082.60	1.49	51,800.00	4.74
2至3年	3,730.00	0.12	51,800.00	2.40	-	-
3年以上	51,800.00	1.63	-	-	-	-
合计	3,175,840.88	100.00	2,156,282.80	100.00	1,092,191.99	100.00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064,090.81 元，增长 97.43%，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采购额增加，预付款项金额增加所致；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019,558.08 元，增长 47.28%，主要系公司主要业务在下半年，根据销售订单情况增加备货量，预付款项增加。

(2) 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重庆亚高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488,560.00	15.38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江门市蓬江区恒锋家电维修中心	供应商	233,692.00	7.36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广州市腾飞电子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0,000.00	6.3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200,000.00	6.3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深圳市金环宇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4,690.78	4.24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	1,256,942.78	39.58	-	-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州爱联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762,182.00	35.35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广州市网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440,700.00	20.44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广州市海硕电子有限公司	供应商	249,300.00	11.56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广州成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85,400.00	8.6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广州润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94,860.00	4.4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	1,732,442.00	80.35	-	-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赞华电子系统（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供应商	180,000.00	16.48	1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广州先一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8,060.00	12.64	1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广州市怡辉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0,000.00	11.90	1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得实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供应商	90,000.00	8.24	1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广州爱联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79,900.00	7.32	1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	617,960.00	56.58	-	-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一：账龄组合	204,468.36	34.37	96,262.84	47.08
组合二：无风险组合	390,474.78	65.63		
组合小计	594,943.14	100.00	96,262.84	16.18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594,943.14	100.00	96,262.84	16.18

续上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一：账龄组合	536,206.76	100.00	88,709.88	16.54
组合二：无风险组合	-	-	-	-
组合小计	536,206.76	100.00	88,709.88	16.54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536,206.76	100.00	88,709.88	16.54

续上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一：账龄组合	272,064.65	79.54	77,491.53	28.48
组合二：无风险组合	70,000.00	20.46	-	-
组合小计	342,064.65	100.00	77,491.53	22.65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342,064.65	100.00	77,491.53	22.6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1年以内	47,130.00	23.05	2,356.50	370,257.24	69.05	18,512.86	113,340.13	41.66	5,667.01
1至2年	15,613.36	7.64	1,561.34	39,725.00	7.41	3,972.50	-	-	-
2至3年	36,725.00	17.96	7,345.00	-	-	-	100,000.00	36.76	20,000.00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3至4年	-	-	-	100,000.00	18.65	40,000.00	-	-	-
4至5年	100,000.00	48.91	80,000.00	-	-	-	34,500.00	12.68	27,600.00
5年以上	5,000.00	2.44	5,000.00	26,224.52	4.89	26,224.52	24,224.52	8.90	24,224.52
合计	204,468.36	100.00	96,262.84	536,206.76	100.00	88,709.88	272,064.65	100.00	77,491.53

1)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1	余杰昌	借款	101,523.45	1 年以内	17.06
2	陈志华	借款	97,618.69	1 年以内	16.41
3	钟文坚	借款	97,618.69	1 年以内	16.41
4	钟武坚	借款	93,713.95	1 年以内	15.75
5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4-5 年	16.81
合计		-	490,474.78	--	82.44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1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保证金	185,400.00	1 年以内	34.58
2	蓬江区一诚商行	保证金	105,000.00	1 年以内	19.58
3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3-4 年	18.65
4	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	1-2 年	3.73
5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江门经营部	保证金	19,700.00	1 年以内	3.67
合计		--	430,100.00		80.21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1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2-3 年	29.23
2	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	保证金	70,000.00	1 年以内	20.46
3	江门市火炬高新技术创业服务	保证金	32,500.00	4-5 年	9.50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心				
4	江门市政府采购中心	保证金	29,400.00	1年以内	8.59
5	中石化江门石油分公司	保证金	26,615.13	1年以内	7.78
合计		--	258,515.13		75.56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股东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余杰昌	101,523.45	1年以内	17.06
陈志华	97,618.69	1年以内	16.41
钟文坚	97,618.69	1年以内	16.41
钟武坚	93,713.95	1年以内	15.75
合计	390,474.78	-	65.63

截至 2015 年 10 月 19 日，该笔款项已经收回。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5、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300,373.01	-	2,300,373.01	1,056,207.46	-	1,056,207.46	896,855.19	-	896,855.19
工程施工	1,484,586.31	-	1,484,586.31	-	-	-	-	-	-
合计	3,784,959.32	-	3,784,959.32	1,056,207.46	-	1,056,207.46	896,855.19	-	896,855.19

(1) 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外购库存商品、工程项目成本，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存货余额分别为 896,855.19 元、1,056,207.46、3,784,959.32 元。2015 年 7 月 31 日存货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728,751.86 元，增长 258.35%，主要原因有：1) 公司的主要业务集中在下半年，订单量增加，备货量增加；2) 2014 年底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签订江

门政法信息网二期项目 A 包、B 包、C 包系统集成服务合同，公司 2015 年开始实施相关项目，目前项目尚未完工，工程施工挂账余额 1,484,586.31 元，致 2015 年 7 月 31 日存货余额增加。

(2) 公司 2015 年 4 月 30 日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6、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占投资的比例
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	85,000.00	85,000.00	85,000.00	100.00%
合计	85,000.00	85,000.00	85,000.00	100.00%

注：江门市高正电脑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3 日与江门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共同投资成立了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该中心性质为民办非企业单位，属于非营利性的民间组织，开办资金 100,000.00 元。其中江门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投资 15,000.00 元，占被投资单位出资额 15%；江门市高正电脑系统有限公司投资 85,000.00 元，占被投资单位出资额 85%。根据被投资单位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章程第五章“资产管理、使用原则及劳动用工制度”第二十六条规定：经费必须用于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的发展，盈余不得分红。即出资人不能从其经营结余中取得回报，因此，未将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固定资产及折旧

(1) 2015 年 7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7月新增	2015年1-7月计提	2015年1-7月减少	2015年7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05,140.31	-	-	-	905,140.31
运输设备	75,665.42	-	-	-	75,665.42
电子设备	805,774.09	-	-	-	805,774.09
其他	23,700.80	-	-	-	23,700.80
二、累计折旧合计：	638,046.03	-	96,630.17	-	734,676.20
运输设备	63,054.52	-	8,827.63	-	71,882.15
电子设备	566,787.42	-	85,584.15	-	652,371.57
其他	8,204.09	-	2,218.39	-	10,422.4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7,094.28	-	-	-	170,464.11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7月新增	2015年1-7月计提	2015年1-7月减少	2015年7月31日
运输设备	12,610.90	-	-	-	3,783.27
电子设备	238,986.67	-	-	-	153,402.52
其他	15,496.71	-	-	-	13,278.3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运输设备	-	-	-	-	-
电子设备	-	-	-	-	-
其他	-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7,094.28	-	-	-	170,464.11
运输设备	12,610.90	-	-	-	3,783.27
电子设备	238,986.67	-	-	-	153,402.52
其他	15,496.71	-	-	-	13,278.32

(2) 201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度新增	2014年度计提	2014年度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12,650.92	92,489.39	-	-	905,140.31
运输设备	75,665.42	-	-	-	75,665.42
电子设备	725,621.50	80,152.59	-	-	805,774.09
其他	11,364.00	12,336.80	-	-	23,700.80
二、累计折旧合计:	425,410.44	-	212,635.59	-	638,046.03
运输设备	47,921.43	-	15,133.09	-	63,054.52
电子设备	370,974.76	-	195,812.66	-	566,787.42
其他	6,514.25	-	1,689.84	-	8,204.0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87,240.48	-	-	-	267,094.28
运输设备	27,743.99	-	-	-	12,610.90
电子设备	354,646.74	-	-	-	238,986.67
其他	4,849.75	-	-	-	15,496.7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运输设备	-	-	-	-	-
电子设备	-	-	-	-	-
其他	-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	387,240.48	-	-	-	267,094.28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度新增	2014年度计提	2014年度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价值合计:					
运输设备	27,743.99	-	-	-	12,610.90
电子设备	354,646.74	-	-	-	238,986.67
其他	4,849.75	-	-	-	15,496.71

(3) 201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度新增	2013年度计提	2013年度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21,187.97	91,462.95	-	-	812,650.92
运输设备	75,665.42	-	-	-	75,665.42
电子设备	637,526.55	88,094.95	-	-	725,621.50
其他	7,996.00	3,368.00	-	-	11,364.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39,844.75	-	185,565.69	-	425,410.44
运输设备	32,788.35	-	15,133.08	-	47,921.43
电子设备	201,653.23	-	169,321.53	-	370,974.76
其他	5,403.17	-	1,111.08	-	6,514.2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81,343.22	-	-	-	387,240.48
运输设备	42,877.07	-	-	-	27,743.99
电子设备	435,873.32	-	-	-	354,646.74
其他	2,592.83	-	-	-	4,849.7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运输设备	-	-	-	-	-
电子设备	-	-	-	-	-
其他	-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81,343.22	-	-	-	387,240.48
运输设备	42,877.07				27,743.99
电子设备	435,873.32				354,646.74
其他	2,592.83				4,849.75

固定资产2015年7月31日账面净值比2013年12月31日减少216,776.37元，比率为55.98%，减少为固定资产提取累计折旧所致。

(4) 2015年7月31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5) 2015年7月31日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的情况。

(6) 2015年7月31日无通过经营租赁方式租出固定资产的情况。

(7) 2015年7月31日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8) 2015年7月31日无固定资产处于抵押状态。

8、无形资产

(1) 2015年1至7月无形资产原值、摊销、账面价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增加	减少	2015年7月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54,534.88			554,534.88
软件	554,534.88			554,534.88
二、累计摊销合计	68,878.30	32,347.84		101,226.14
软件	68,878.30	32,347.84		101,226.1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合计	485,656.58			453,308.74
软件	485,656.58			453,308.74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85,656.58			453,308.74
软件	485,656.58			453,308.74

(2) 2014年度无形资产原值、摊销、账面价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 月31日	增加	减少	2014年12 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9,496.08	155,038.80	-	554,534.88
软件	399,496.08	155,038.80		554,534.88
二、累计摊销合计	20,862.70	48,015.60	-	68,878.30
软件	20,862.70	48,015.60		68,878.3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合计	378,633.38	-	-	485,656.58
软件	378,633.38			485,656.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8,633.38	-	-	485,656.58
软件	378,633.38			485,656.58

(3) 2013年度无形资产原值、摊销、账面价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1月1日	增加	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2,159.08	347,337.00	-	399,496.08
软件	52,159.08	347,337.00		399,496.0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937.07	18,925.63	-	20,862.70
软件	1,937.07	18,925.63		20,862.7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0,222.01	-	-	378,633.38
软件	50,222.01			378,633.38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0,222.01	-	-	378,633.38
软件	50,222.01			378,633.38

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无形资产原值增加共计502,375.80元，主要为公司购买生产经营用软件所致。

9、长期待摊费用

(1)本公司2015年1-7月份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2015年7月 31日
装修费	175,806.32	103,680.00	49,561.28	-	229,925.04

(2)本公司2014年度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2014年12月 31日
装修费	-	180,829.36	5,023.04	-	175,806.32

(3)本公司2013年度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 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2013年12月 31日
装修费	38,732.99	-	38,732.99	-	-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为公司办公场所的装修费，装修费用按照3年进行摊销。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7,871.17	56,967.79	301,439.02	75,359.75	211,429.85	52,857.4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	-
可抵扣亏损	-	-	-	-	-	-
合计	227,871.17	56,967.79	301,439.02	75,359.75	211,429.85	52,857.46

注：资产减值准备主要是对应收款项计提坏帐准备；本报告期内无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报告期内无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1、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7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12,629.14	-80,020.80	-	-	132,608.34
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8,809.88	6,452.95	-	-	95,262.83
合计	301,439.02	-73,567.85	-	-	227,871.17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3,938.32	78,690.82	-	-	212,629.14
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7,491.53	11,318.35	-	-	88,809.88
合计	211,429.85	90,009.17	-	-	301,439.02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723.29	96,215.03	-	-	133,938.32
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7,232.61	20,258.92	-	-	77,491.53

项目	2013年1月 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 月31日
			转回	转销	
合计	94,955.90	116,473.95	-	-	211,429.85

(六) 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担保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

注：2014年12月5日向中国银行江门北新支行借入3,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年利率7.28%，到期日为2015年12月5日。担保方式为股东陈志华、余杰昌、钟文坚、钟武坚提供最高额担保。

(2) 截至2015年7月31日，短期借款余额中无逾期及展期借款。

2、应付账款

(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表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230,898.80	100.00	2,528,199.80	100.00	297,019.01	100.00
合计	1,230,898.80	100.00	2,528,199.80	100.00	297,019.01	100.00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97,019.01元、2,528,199.80元、1,230,898.80元。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2,231,180.79元，增长751.19%，主要系2014年度业务量增加，采购金额增加，尚未支付的购货款增加；2015年7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1,297,301.00元，减少51.31%，主要系公司支付采购货款所致。

(2) 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1) 截至2015年7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账龄
1	广州伟度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520,000.00	42.25	1年以内
2	广东凌康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320,000.00	26.00	1年以内
3	广州市网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249,300.00	20.25	1年以内
4	广州市创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140,000.00	11.37	1年以内
5	广州迪鸿电子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1,310.00	0.11	1年以内
合计		--	1,230,610.00	99.98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账龄
1	江门市蓬江区思索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1,891,860.00	74.83	1年以内
2	广州市志飞嘉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261,470.00	10.34	1年以内
3	广州市海硕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121,105.00	4.79	1年以内
4	广东创电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120,218.00	4.76	1年以内
5	广东凌康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117,355.00	4.64	1年以内
合计		--	2,512,008.00	99.36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账龄
1	广州市海硕电子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242,700.00	81.71	1年以内
2	广州市宽晟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50,000.00	16.83	1年以内
3	广州迪鸿电子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2,250.00	0.76	1年以内
4	江门市金太平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1,215.00	0.41	1年以内
5	江门市泰成工控机电有限公司	经营货款	500.00	0.17	1年以内
合计		--	296,665.00	99.88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3、预收款项

(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表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840,219.94	96.59	225,828.00	25.68	865,322.50	78.29
1至2年	64,940.00	3.41	653,492.00	74.32	239,905.00	21.71
2至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1,905,159.94	100.00	879,320.00	100.00	1,105,227.5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105,227.50元、879,320.00元、1,905,159.94元，2015年7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1,025,839.94元，增长116.66%，主要原因为：2014年底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签订江门政法信息网二期项目A包、B包、C包系统集成服务合同，公司2015年开始实施相关项目，目前项目尚未完工，共预收项目款1,509,379.40元，致2015年7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增加。

(2) 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1) 截至2015年7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1,509,379.40	79.23	货款	1年以内
2	江门市大长江集团有限公司	286,330.00	15.03	货款	1年以内
3	江门市科技服务中心	42,140.00	2.21	货款	1-2年
4	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22,559.00	1.18	货款	1年以内
5	江门市企业融资在线服务中心	22,800.00	1.20	货款	1-2年
合计		1,883,208.40	98.85	-	-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江门市宏美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228,800.00	26.02	货款	1年以内、1-2年
2	江门市昊林实业有限公司	98,575.00	11.21	货款	1-2年
3	江门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中心	88,200.00	10.03	货款	1-2年
4	广州南天电脑系统有限公司	79,406.00	9.03	货款	1年以内
5	江门市蓬江区盈通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0	5.69	货款	1-2年
合计		544,981.00	61.98	-	-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江门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中心	304,540.00	27.55	货款	1 年以内
2	江门市宏美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178,800.00	16.18	货款	1 年以内
3	江门市昊林实业有限公司	98,575.00	8.92	货款	1 年以内
4	江门市政府采购中心 02176	69,500.00	6.29	货款	1 年以内
5	江门市蓬江区盈通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0	4.52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701,415.00	63.46		--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5)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的预收款项。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5,131.52	96,372.56	73,867.42
增值税	25,911.91	101,182.32	63,121.50
堤围防护费	1,432.42	5,146.18	3,172.84
印花税	674.43	2,126.68	874.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8.24	2,023.65	1,262.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3.83	7,082.76	4,418.50
教育附加	777.36	3,035.47	1,893.64
个人所得税	540,840.33	-	-
合计	587,100.04	216,969.62	148,611.13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48,611.13 元、216,969.62 元、587,100.04 元。2015 年 7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余额增加 370,130.42 元，增长 179.59%，主要原因为：2015 年 1-7 月份向股东分配利润共计 2,704,201.67 元，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40,840.33 元，此笔个人所得税已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申报缴纳。

5、其他应付款

(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

应付款余额表。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1,300.00	69.33	1,220,000.00	61.68	897,100.00	100.00
1至2年	-	-	758,000.00	38.32	-	-
2至3年	5,000.00	30.67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16,300.00	100.00	1,978,000.00	100.00	897,100.0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897,100.00元、1,978,000.00元、16,300.00元。2015年7月31日账面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1,961,700.00元，减少99.18%。主要原因为：2015年1-7月份归还欠股东借款1,973,000.00元所致。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525,293.64元、647,867.83元，184,843.74元，累计净利润1,358,005.21元；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94,355.37元、943,814.18元、-3,441,485.74元，累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3,492,026.93元，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累计差异为-4,850,032.14元。即虽然高正信息在报告期内均保持盈利状态，但公司的盈余尚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虽然在2014年度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万元，但实收资本仍只有300万元；2014年底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签订江门政法信息网二期项目A包、B包、C包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合同金额2,655.38万元，公司需要垫付资金购买相关设备，遂向股东借款补充生产用流动资金。2015年7月，公司股东缴足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实收资本1,000万元，公司资金已经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欠付的股东款项归还给股东。

(2) 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1) 截至2015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欠款时间	经济内容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1,3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5,000.00	2-3年	往来款
合计	16,300.00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欠款时间	经济内容
陈志华	458,000.00	1年以内、1-2年	借款
余杰昌	450,000.00	1年以内、1-2年	借款
钟文坚	555,000.00	1年以内、1-2年	借款
钟武坚	510,000.00	1年以内、1-2年	借款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5,000.00	1-2年	往来款
合计	1,978,000.00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欠款时间	经济内容
陈志华	158,000.00	1年以内	借款
余杰昌	185,000.00	1年以内	借款
钟文坚	22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钟武坚	19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江门市全众科技有限公司	127,8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880,800.00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付持余额中无应付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

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江门市工业云服务平台	648,800.23	759,224.13	-
江门市中小企业 CAD 公共服务平台	93,451.58	570,934.83	-
江门市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公共服务平台	497,152.21	584,029.31	1,014,324.94
中小企业科技服务平台建设	-	-	96,583.61
合计	1,239,404.02	1,914,188.27	1,110,908.55

注：2011 年“江门市信息化和工业融合公共服务平台”项目获得政府补助资金 2,000,000.00 元，用于平台的建设和运营；2012 年“中小企业科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获得政府补助资金 500,000.00 元，用于购买项目设备、原材料以及专用业务费和其他支出；2014 年“江门市工业云服务平台”项目获得政府补助资金 1,000,000.00 元，用于项目的建设、维护、更新以及宣传、推广、培训；2014 年“江门市中小企业 CAD 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或者政府补助资金 900,000.00 元，用于项目的研发、维护、运营以及宣传推广。

(七) 股东权益情况

两年一期股东权益情况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10,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300,466.84	300,466.84	235,680.06
未分配利润	184,843.74	2,704,201.67	2,121,120.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85,310.58	6,004,668.51	5,356,800.68
少数股东权益	-	-	-
合计	10,485,310.58	6,004,668.51	5,356,800.68

1、2015年7月28日，江门市恒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江恒生会验字【2015】第036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5年7月23日，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000.00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

2、2015年5月15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向公司股东分配利润2,704,201.67元。

四、关联交易

(一) 公司的关联方

1、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40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名称	与公司关系
陈志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公司法定代表人、持有公司 55%股份

陈志华详细情况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中披露。

3、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名称	与公司关系	备注
余杰昌	公司股东、董事	持有公司 16%股份
钟文坚	公司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	持有公司 15%股份
钟武坚	公司股东、董事	持有公司 14%股份

余杰昌、钟文坚、钟武坚详细情况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中披露。

4、公司的子公司、联营企业

公司无所属的子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5、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名称	与公司关系
陈志国	公司董事、公司股东陈志华之弟
王双武	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董事陈志国的妻弟
李炳辉	公司监事，职工代表监事
陈永雄	公司监事
伍月玲	公司财务总监

陈志国、王双武、李炳辉、陈永雄、伍月玲详细情况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披露。

6、其他关联方

名称	与公司关系	备注
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	公司附属机构	公司出资占总出资额 85%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参股公司	股东钟武坚持有该公司 10.8% 的股权，股东陈志华持有该公司 11.25%的股权，股东钟文坚

名称	与公司关系	备注
		持有该公司 11.25% 的股权，股东余杰昌持有该公司 11.7% 的股权
江门市明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公司	余杰昌持有该公司 51% 的股权
花爱红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家庭成员	花爱红与钟武坚为夫妻关系
江门市翰墨和易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参股公司	钟武坚持有该公司 30% 的股权

(1) 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基本情况

2013 年，公司投资 8.5 万元设立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占该中心股权比例的 85%。根据江门市民政局颁发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的基本信息如下：代码：粤江民证字第 110010 号；法定代表人：钟武坚；住所：江门市蓬江区白沙大道西 36 号 109；开办资金：人民币 10 万元；业务范围：信息咨询与发布；企业管理咨询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产品推广服务；登记机关：江门市民政局；登记时间：2013 年 7 月 3 日；经营期限：自 2013 年 7 月 3 日至 2017 年 7 月 2 日。

(2) 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江门市正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属于公司股东陈志华、余杰昌、钟文坚、钟武坚共同参股的其他企业，股东钟武坚持有该公司 10.8% 的股权，股东陈志华持有该公司 11.25% 的股权，股东钟文坚持有该公司 11.25% 的股权，股东余杰昌持有该公司 11.7% 的股权，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成立于 2012 年 03 月 01 日，注册号为 440703000078056，法定代表人为余杰昌，住所为江门市篁庄大道西 10 号 6 幢 3-813 室，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

(3) 江门市明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江门市明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属于公司股东余杰昌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余杰昌持有该公司 51% 的股权，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成立于 2013 年 05 月 10 日，注册号为 440703000111489，法定代表人为余杰昌，住所为江门市篁庄大道西 10 号 6 幢 3-811、812 室，注册资本 50 万元，经营范围为研究、开发、转让计算机信息技术；销售：管理软件；服务：提供计算机相关的技术咨询，企业管理。

(4) 江门市翰墨和易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江门市翰墨和易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属于股东钟武坚参股的其他企业，钟武坚持有该公司 30%的股权，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成立于 2006 年 03 月 17 日，注册号为 440700000004980，法定代表人为钟武坚，住所为江门市蓬江区良化新村西 72 号之一首层，注册资本 10 万元，经营范围为组织、策划书画展览；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出版物(国内书报刊)零售（凭有效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销售工艺美术品、陶瓷制品。

（二）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	销售商品	市场价	-	-	258,816.24	1.25	25,641.03	0.16
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70,717.30	15.12	424,528.29	15.90	-	-

(1) 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主要从事的业务情况：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主管部门是江门市中小企业局，主要提供政府资讯发布服务、政企互动服务、企业需求对接服务、企业经营情况调研、企业信息化情况调研等业务；其资金主要来源于出资者投入的开办资金、提供服务取得的业务收入和政府补助，中心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人员安排及任免情况如下：根据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章程规定，理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理事成员 4 名，由举办者（包括出资者）职工代表及有关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推选产生，理事会成员包含理事长钟武坚，副理事长黄家昌，理事陈志华，理事李振翔，该中心设监事 1 名，由梁美甜担任；其中黄家昌、李振翔、梁美甜均为江门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人员，钟武坚和陈志华为高正信息人员，高正信息在理事会中占 2 席。

根据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章程的规定，涉及人员任免的权限安排如下：罢免、增补理事由理事会经由理事会过半数表决作出决议；聘任或解聘本

单位副职位和财务负责人由副理事长提请，经由理事会过半数表决作出聘任或解聘决议；副理事长聘任或解聘内设机构负责人。

(2) 公司对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销售的商品主要为销售电脑及电脑配件，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采购此部分物品用于日常办公；对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提供的劳务主要为软件开发、平台建设与系统维护等劳务，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是由公司与江门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共同出资组建。“政企通服务平台”最初由高正信息负责设计和开发，为有利于该平台的运营和系统升级，也选择高正信息作为系统升级和系统维护的供应商。公司与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的交易参考市场价格进行定价。此外，无其他业务往来。

公司无法从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获取可回报，且按照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公司章程约定，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的决策机构为理事会，理事会作出决议需由理事会过半数理事同意方能通过，公司作为出资方，派出 2 名人员担任该中心理事，未过半数，对该中心在重大事项的决策上不具有控制权，因此，基于上述事实，公司无法控制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中心。

2、关联租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花爱红	租赁房屋	市场价	70,000.00	100.00	50,000.00	81.47	-	-

公司与花爱红签订租赁协议，花爱红将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迎宾大道东 44 号 104、204 室（面积：909.48 平方米）物业租赁给公司，公司按照 10,000.00 元/月的租金标准向花爱红支付租金，合同期限自 20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止。

(三) 关联方担保

1、2014 年 2 月 10 日，股东陈志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编号为 GBZ47502201400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高正有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于 2014 年 2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间发生的债权，所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3,000,000.00 元；

2、2014年2月10日，股东钟武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编号为GBZ475022014004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高正有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于2014年2月10日至2016年12月31日间发生的债权，所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3,000,000.00元；

3、2014年2月10日，股东钟文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编号为GBZ475022014005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高正有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于2014年2月10日至2016年12月31日间发生的债权，所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3,000,000.00元；

4、2014年2月10日，股东余杰昌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编号为GBZ475022014006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高正有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于2014年2月10日至2016年12月31日间发生的债权，所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3,000,000.00元。

（四）关联方往来余额

1、关联方应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7月31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陈志华	97,618.69	-	-	-	-	-
其他应收款	余杰昌	101,523.45	-	-	-	-	-
其他应收款	钟文坚	97,618.69	-	-	-	-	-
其他应收款	钟武坚	93,713.95	-	-	-	-	-
其他应收款	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 中心	-	-	-	-	70,000.00	-
应收账款	江门市政企通信息服务 中心	-	-	-	-	30,000.00	-

2、关联方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7月31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陈志华	-	458,000.00	158,000.00
其他应付款	余杰昌	-	450,000.00	185,000.00
其他应付款	钟文坚	-	555,000.00	22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7月31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钟武坚	-	510,000.00	190,000.00

报告期内，高正信息向股东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2015年7月31日
陈志华	458,000.00	105,000.00	563,000.00	-
余杰昌	450,000.00	-	450,000.00	-
钟文坚	555,000.00	-	555,000.00	-
钟武坚	510,000.00	-	510,000.00	-
合计	1,973,000.00	105,000.00	2,078,000.00	-

续上表

股东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陈志华	158,000.00	360,000.00	60,000.00	458,000.00
余杰昌	185,000.00	265,000.00	-	450,000.00
钟文坚	220,000.00	335,000.00	-	555,000.00
钟武坚	190,000.00	320,000.00	-	510,000.00
合计	753,000.00	1,280,000.00	60,000.00	1,973,000.00

续上表

股东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陈志华	65,000.00	1,351,000.00	1,258,000.00	158,000.00
余杰昌	-	185,000.00	0.00	185,000.00
钟文坚	-	402,000.00	182,000.00	220,000.00
钟武坚	-	190,000.00	0.00	190,000.00
合计	65,000.00	2,128,000.00	1,440,000.00	753,000.00

高正信息向公司股东借款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公司用该部分款项支付员工工资、支付员工报销款等其他经营费用，未签订借款协议，也无需向股东支付借款利息，一切以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为准。公司存在短期性资金需求，公司采用向股东借款方式以便快捷便利的解决公司的资金需求，当公司有足够的资金运营时，公司将此部分借款归还给股东。在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前，高正信息与股东之间的借款未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相关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相关规定执行。

（五）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及制度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规范了关联交易行为，《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做出了相关规定，并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性文件。

《公司章程》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

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如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公司资金、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转让所持有、控制的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应当自知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公司资金、由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办理有关当事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手续。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侵占公司资产或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规定的，其违规所得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公司董事会应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或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监事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具体内容如下：

1、关联交易的报告制度

对于公司已有的或计划中的关联交易事项，任何与关联方有利害关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报告其利害关系的性质和程度，而不论在一般情况下，该关联交易事项是否需要董事会的批准同意。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有利害关系的董事可以出席董事会会议，就该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并就其他董事的质询作出说明。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与该交易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可以出席股东大会，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并就其他股东的质询作出说明。

监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检查时，有利害关系的董事或股东应当对关联交易的内容、数量、金额等情况作出详细说明，并提供必要的文件资料。

2、关联交易回避制度

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遵守如下规定：

- (1)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2) 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或个人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参与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未出席董事会议的董事如属于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就该等事项授权其他董事代理表决。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该董事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加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3、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或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并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以上），必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条规定之外的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决定。

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

已经履行决策程序的交易事项，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规定。

已经履行决策程序的交易事项，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二十条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的下述交易，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

(1) 一方以现金方式认购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2) 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 (3) 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报酬；
- (4) 一方参与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行为所导致的关联交易。

五、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仅进行过一次股改资产评估。

评估为 2015 年 8 至 10 月股份制改造时，公司委托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鄂众联评报字[2015]第 114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2015 年 7 月 31 日。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评估结果：以持续经营为假设前提，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账面价值 1,846.42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 797.89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1,048.53 万元。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江门市高正电脑系统有限公司总资产评估价值 1,863.69 万元，增值 17.27 万元，增值率 0.94%；总负债评估价值 797.89 万元，于账面价值比较无增减值；净资产评估价值 1,065.80 万元，增值 17.27 万元，增值率 1.65%。

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此次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七、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 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2、具体分配政策

- (1)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 (3)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4)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5 年 5 月 15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拟分配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利润 2,704,201.67 元。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该分配事项已经实施完成。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报告期内，无控股子公司或需纳入合并报告的其他企业。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一) 市场竞争风险

近几年受宏观经济发展较快、国家相关政策支持和信息化建设步伐不断加快的影响，以云计算和信息安全为核心业务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数量增多，进入系统集成和运营解决方案的企业也越来越多，且包括一定数量的上市企业。行业内各企业纷纷引进人才、扩大产能，增加研发支出。如果公司不能在市场营销、客户服务、产品研发、技术创新、融资能力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公司未来的利润空间将会受到不利的影响。

自我评价：“诚信、专业、创新”一直是公司坚持的经营宗旨。公司通过控制产品质量，加强客户服务，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公司为江门市地区信息化建设发展作出突出的贡献，其优质的服务得到了各政府部门的广泛认同，为公司奠定了政府管理部门坚固且广泛的客户资源关系。近年来，公司还注重在企业客户方面的储备和铺垫。公司通过建设和开发多个面向中小企业的信息平台，熟悉了解企业客户信息服务需求，为企业的未来大力发展企业客户提供坚实的基础。公司制定未来3年发展的战略目标，通过在技术研发、产品开发、市场开拓和人才发展四方面的措施和目标，为公司未来的3-5年的市场竞争能力奠定良好基础。

(二) 核心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

公司所在的信息技术系统集成行业是一个技术更新率很强的行业，涉及信息集成、软件开发、网络安全、电子信息技术等技术领域。公司近年来，营业收入逐年增长，核心技术团队稳定。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紧跟行业技术更新换代的步伐，核心技术团队储备不足，不能匹配与公司业务增长规模，将会对公司进一步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

自我评价：公司正通过企业在新三板股份转让系统的挂牌，进一步稳定原有的核心技术团队，吸引新技术人才的加入。公司采用丰富企业文化、提高福利待遇、建立有竞争力的薪酬及激励机制、增加培训机会等一系列措施吸引、培养和稳定更多的核心技术人员，提升技术人员的专业水平，改善核心技术人员的专业结构，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的研发和技术水平。

(三) 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部门设置分为大客户部、运维部、运营部、财务中心、行政部五个

部门。随着公司持续高速发展，特别是公司向全国市场的扩张，业务量将大幅增长，经营活动更趋复杂，对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决策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充实管理层，配备相应的技术管理人员，将存在不能高效组织销售、生产、经营活动的风险。

自我评价：公司目前正在物色合适的高层管理人任公司副总，并在积极招聘大客户部、运营部的总监。随着相关高管及技术管理人员的到位，公司的经营管理将得以优化。

（四）市场集中风险

从市场区域分布来开，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营业收入均 100% 来自于广东江门地区，存在营业收入来源区域集中的风险。从客户分布来看，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广东江门地区的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公司的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政府采购的风险。如果江门地区信息化建设发展战略、政府采购政策发生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自我评价：公司在新三板挂牌以后，将引入更多的投资者、提升资产规模、增强竞争能力。另外公司将在保持广东江门地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的市场份额外，通过目前运营的企业平台产品，逐步拓展企业客户，增加其他客户群体的营业收入占比。同时，公司准备通过发展平台代理商或设立分支机构的方式，拓展广东其他地区（如中山、珠海）、湖南等地区的业务，从而减少公司营业收入仅来自于广东江门地区的区域集中风险和营业收入依赖于政府采购的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陈志华先生持有公司 55%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若控股股东陈志华利用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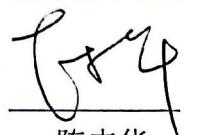
自我评价：主办券商已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进行了挂牌前法律法规及规范运作方面的辅导和培训，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制订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设置了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表决条款，同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陈志华

钟武坚


余杰昌

陈志国


钟文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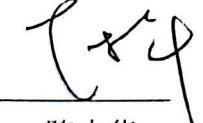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王双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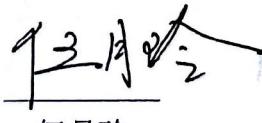

陈永雄


李炳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陈志华


钟文坚


伍月玲

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高涛

项目负责人签字:

吴萍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曾津

张平

冷静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5年12月29日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审计报告（CHW 专字[2015]0143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方文森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永慧



李建强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树林

经办律师：



熊千喜



吴英

北京市中伦文德(广州)律师事务所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广东高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江门市高正电脑系统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评估项目评估报告》（鄂众联评报字[2015]第 1144 号）专业报告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评估师：

负责人：

师彦芳：



陈寿千：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正文完)